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04 月

第一节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林建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米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或规划等前瞻性陈述的，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已详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对策，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32,301,46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0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1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0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12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18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来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泰州中来光电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来民生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苏州中来新能源	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普乐投资	指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背膜/背板	指	一种位于太阳能电池组件背面的光伏封装材料，在户外环境下保护太阳能电池组件抵抗光湿热等环境影响因素对 EVA 胶膜、电池片等材料的侵蚀，起耐候绝缘保护作用。由于其位于光伏组件背面的最外层，直接与外部环境大面积接触，需具备优异的耐高低温、耐紫外辐照、耐环境老化和水汽阻隔、电气绝缘等性能，以满足太阳能电池组件 25 年的使用寿命
电池/电池片	指	指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在一定衬底（如硅片、玻璃、陶瓷、不锈钢等）上生长各种薄膜，形成半导体 PN 结，把太阳光能转换为电能，该技术 1954 年由贝尔实验室发明
太阳能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串并联的方式组成，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发电单元放大成为可以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通常功率较大，可以单独使用为各类蓄电池充电，也可以多片串联或并联使用，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TUV	指	德国技术监督协会（Technischer Überwachungs Verein），其为德国官方授权的政府监督组织，经由政府授权的委托，进行工业设备和技术产品的安全认证及质量保证体系和环保体系的评估审核，得到全球广

		泛认可
CSA	指	加拿大标准协会，总部位于加拿大，是加拿大最大的安全认证机构，也是世界上最著名的安全认证机构之一
CQC	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hina Quality Certification Centre)，是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专业认证机构。CQC 及其设在国内外的分支机构是中国开展认证工作较早的权威认证机构，几十年来积累了丰富的认证工作经验，各项业务均成果卓著
UL	指	UL 是美国保险商试验所(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的简写。UL 安全试验所是美国最有权威的，也是世界上从事安全试验和鉴定的较大的民间机构。主要从事产品的安全认证和经营安全证明业务，其最终目的是为市场得到具有相当安全水准的商品，为人身健康和财产安全得到保证作出贡献
JET	指	日本电气安全环境研究所（Japan Electrical Safety & Environment Technology Laboratories）认证
IMEC	指	全称为 Interuniversity Microelectronics Centre，微电子研究中心，总部在比利时，是全球最大的独立的微电子研究中心之一
GW/吉瓦	指	GWp，功率单位，1GW=1000MW
MW/兆瓦	指	MWp，功率单位，1MW=1000KW
股票、A 股	指	面值为 1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来股份	股票代码	300393
公司的中文名称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来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olywood (Suzhou) Sunwat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olywoo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建伟		
注册地址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542		
办公地址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54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olywood.cn		
电子信箱	stock@jolywoo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超	李娜
联系地址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常熟市沙家浜镇常昆工业园区青年路
电话	0512-52933702	0512-52933702
传真	0512-52334544	0512-52334544
电子信箱	stock@jolywood.cn	stock@jolywoo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洪焯、王燕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4 室	蔡明、侯海涛	2018 年 4 月 24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元）	3,477,899,159.04	2,691,837,885.37	29.20%	3,242,852,76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3,204,564.81	125,743,795.76	93.41%	258,572,74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9,468,037.76	69,541,074.49	172.45%	222,373,439.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0,663,715.09	11,047,855.79	901.68%	-718,841,875.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35	97.14%	0.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35	97.14%	0.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4.91%	4.14%	23.74%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594,990,918.09	6,001,500,302.23	43.21%	6,193,660,54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96,284,002.18	2,511,731,325.59	11.33%	2,594,135,630.64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62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91,623,678.23	766,787,572.55	1,341,546,079.28	977,941,82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845,997.71	85,086,122.98	114,676,395.86	15,596,04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254,761.77	74,158,439.62	115,479,036.51	-18,424,20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544,244.50	-63,428,776.80	3,361,407.93	310,275,328.4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478.06	-4,469,486.46	19,410,121.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80,968.87	7,088.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00,562.97	52,269,136.19	30,834,559.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3,047.9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27,167,244.20	18,935,185.00	340,696.37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74,529.91	-4,168,741.32	-112,903.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26,921.52	6,466,723.52	3,337,510.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6,649.37	-22,382.51	11,535,797.84	
合计	53,736,527.05	56,202,721.27	36,199,302.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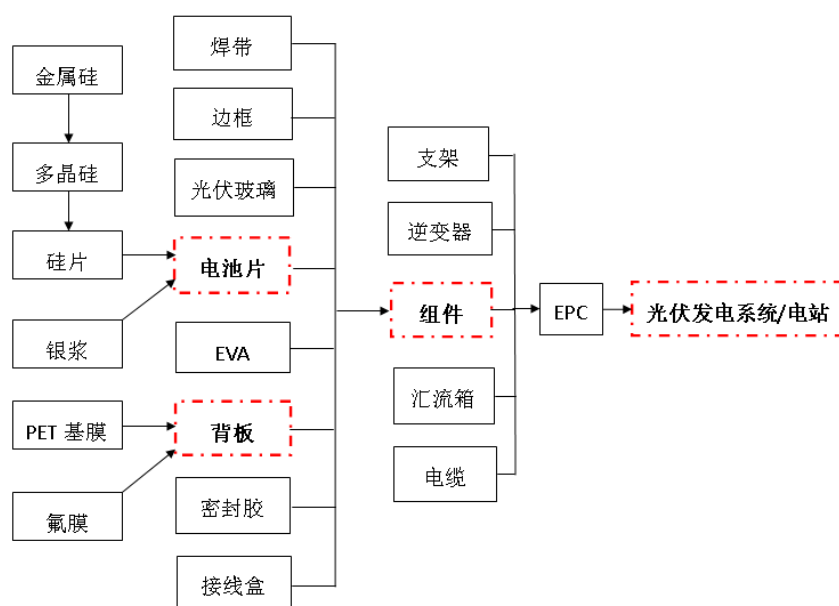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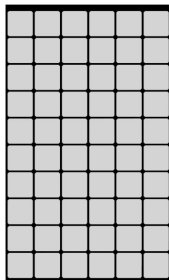

(一) 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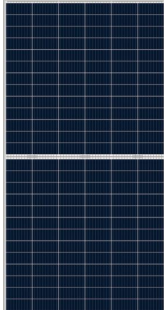
公司深耕光伏行业，主要从事背板、N型单晶高效电池和组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分布式光伏应用系统的设计、开发、销售与运维，形成了光伏辅材、高效电池和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板块的运营管理模式，背板的生产基地位于江苏省常熟市，N型高效电池及组件的生产基地位于江苏省泰州市，光伏应用系统的开发管理团队遍布全国多个省市，集团统一战略、目标管控，三个板块独立经营决策，形成了良好的联动效应。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业务及产品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如下：



注：上图中红色虚框内的为公司在产业链中目前所从事的业务范围

(二) 报告期内主要新产品

业务板块名称	报告期内新产品	性能或优势	产品图片
背板	透明黑/白网格背板	1.重量轻； 2.能耗低； 3.组件正面纯黑色，美观； 4.高可靠性，超强耐紫外能力； 5.透明黑/白网格背板提升组件正面输出功率。	
	耐落砂型背板	1.耐落砂性能优异，耐落砂量≥100L； 2.与氟膜型背板表现相当。	

	高透光率透明背板	1.透光率 $\geq 93\%$; 2.有效提升现有透明背板透光率,与压花玻璃持平。	
高效电池及组件	7BB 高效半片电池组件 (Niwa超高效组件)	1.组件功率440-460W; 2.高密度组件,大尺寸规格; 3.发电量大,温度系数低,0光致衰减; 4.更广泛的应用性,适用于雪地、高湿度、强风沙地带。	
	半片密栅系列双面组件	1.功率高,度电成本低; 2.优异的发电效率。	
	柔性组件	1.重量轻、可弯曲、易安装; 2.可安装于不能承载的屋顶。	
光伏应用系统	六种解决方案	1.平屋顶光伏电站解决方案; 2.斜屋顶光伏电站解决方案; 3.阳光房/车棚光伏电站解决方案; 4.可调光伏系统解决方案; 5.BIPV(光伏建筑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 6.光伏储能系统解决方案。	
	三种业务模式	直销、租赁、赊销。	
	智能管理运维平台	1.订单管理系统; 2.资金归集系统; 3.监控运维系统。	

(三) 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2019年我国光伏产业规模继续保持高位增长,海外市场需求也拉动了我国光伏制造业的产量增长,2019年全球新增光伏装机量达到123GW,其中GW级装机量市场数量增加,中东等地区需求增加明显,欧洲市场自2018年9月取消对中国光伏产品MIP和双反措施后,欧洲市场装机量显著增加,对中国光伏产品出口欧洲起到增进作用,美国对华光伏依然采取双反政策限制,

中国光伏产品出口美国存在一定困难。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最新预测，受新冠疫情影响，2020年全球光伏市场新增装机量将在110GW-120GW，IHS Markit预计，中国2020年将开发约45GW项目，由于中国政府的支持机制，2020年下半年，需求会迅速恢复。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预测，到2025年，全球光伏市场新增装机量将达到200GW。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加 34.07%，主要系新增联营企业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加 58.24%，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高效电池项目在建工程转固及公司新购办公楼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本报告期较期初减少 3.63%，主要系公司累计摊销所致。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较期初减少 90.92%，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高效电池项目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存货	本报告期较期初增加 48.91%，主要系控股子公司电池及组件业务年末备货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及产品优势

公司作为光伏背板行业的领导者，始终保持着持续的技术创新与进步，截至报告期末，中来股份累计获得授权专利68件，其中发明专利28件、实用新型专利34件、国际PCT专利6件，报告期内，公司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用绝缘背板获得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三等奖。依托于公司高效的研发效率、丰富的技术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相继研发出高透光率透明背板、透明黑/白网格背板、耐落砂型背板等多款产品，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丰富的封装材料和多样化的产品结构，其中公司自主研发的高透光率透明背板具有重量轻、减少对高能耗玻璃的依赖、缓解了玻璃供应紧张的局面、避免了因生产双面双玻组件而带来的大幅度产能损失、降低了组件生产过程的能耗等核心优势，让组件产品更加节能环保。

同时，公司专注于高效电池的研发及产业化，坚持走先进高效技术之路、绿色环保发展之路、装备国产化之路，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及工信部认定的国家绿色工厂，拥有省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及研发中试线，也与黄河水电共同成立联合实验室，截至报告期末，泰州中来光电累计获得授权专利63件，其中发明专利20件、实用新型专利43件。目前公司已完成了N-TOPCon电池的产线改造，N型单晶双面TOPCon电池基于自身结构特性，具有光电转换效率高、温度系数低、光衰减系数低、弱光响应好等优势，是未来太阳能电池发展的重要方向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N型TOPCon电池、N型双面超高效组件、半片密栅系列双面组件、柔性组件等多款产品，进一步拓宽了公司产品的销售渠道及应用领域，并通过大量的技术和工艺的研发，推动了电池装备国产化，提升了国产化率，进一步降低了投资成本和产品成本。

（二）客户优势

公司背板产品经过了十多年的应用验证，质量高可靠、性能卓越稳定，树立了优秀口碑，积累了广泛稳定的客户群体资源，与晶科、隆基、晶澳、阿特斯、天合、韩华、协鑫集成、中利腾晖、国电投、WAAREE等一大批组件厂商保持了长期的供货关系，此外公司针对新产品进行市场开拓，订单量进一步增长。公司高效电池业务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根据客户要求及

行业环境不断优化电池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多款高效电池产品及组件获得TUV北德、TUV莱茵、CQC、JET、CSA等国内外多家权威机构的认证，公司与晶科能源、上海电气、锦州阳光、ACWA、夏普、日本丸红、西门子等均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

（三）产品质量优势

作为一家集研发、设计、制造以及销售为一体的太阳能背膜企业，公司拥有CNAS、TUV北德认可的国家光伏薄膜实验室，同时也是江苏省光伏薄膜材料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具有生产自动化流水线、综合检测仪器等多类国际先进设备和质量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系列背板获得了TUV南德、UL、TUV莱茵等国内外机构的认证。公司也一直致力于背板可靠性的实验和户外实证的研究，近年来多次组织“追日行动”，持续追踪户外电站的组件及背板可靠性，经户外电站实证表明，公司FFC双面含氟涂覆型背板已经过11年户外严苛条件下使用，自成立以来保持着终端客户0投诉。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与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国家太阳能光伏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国家权威机构合作进行户外实证工作，印证了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的FFC双面含氟涂覆型背板具有可靠的质量保障。

在背板的质量管理经验基础上，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形成了严格且高效的质量管理体系，注重产品性能的提升，将品质管理和控制作为生产工作重点，严控原材料质量、强化生产过程监测、完善售后服务。报告期内，泰州中来光电获得TUV莱茵“质胜中国”双面组光伏组件户外发电量优胜奖，在质量认证方面，泰州中来光电通过了ISO9001 认证、ISO14001 认证及OHSAS18001 一体认证，标志着在产品质量、环境管理与安全管理工作体系方面已获得权威机构的认可。

（四）人才优势

人才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研发人才和管理人才对公司稳定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公司研发团队实力雄厚，专业结构合理、素质优良，其中拥有多名博士及研究生，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研发工作经验。同时公司秉承着公平性、激励性的人才管理原则，不断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工作，拥有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及科学有效的管理制度和体系，逐步优化人才培养和激励机制，保证优秀人才及核心员工的稳定性。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内容多样化的线上培训课程，培养员工自主学习，提升业务能力与管理水平，形成学习型组织文化，进一步落实人才储备工作。

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围绕年初制定的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开展相关工作，公司整体生产经营情况平稳，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指标均已达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7,789.92万元，同比增长29.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320.46万元，同比增长93.41%，经营性现金净流量11,066.37万元，同比增长901.68%，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一）加大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累计12,165.1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50%，同比增长9.56%，其中泰州中来光电研发投入累计7,061.3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专利共计131件，目前公司已拥有FFC结构、TFB结构、KFB结构、KPK结构、TPT结构、透明网格背板等多种背板产品，新产品透明网格背板具有透光率高、抗PID性能优越、重量轻、可靠性高、组件良品率高、与现有组件产线完全兼容等优势，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已经成为公司核心的技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FFC系列、KFB系列、TFB系列背板先后获得TUV南德的认证，TFB及FFC透明及透明网格系列背板先后获得TUV莱茵及UL认证。公司在研发新技术的同时，也在做好未来技术储备工作，将超阻水背板等多个项目列入研发进程。

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建有光伏技术工程研究中心，经过多年的研发试验与实践应用，也已相继研发出N型TOPCon双面高效电池、IBC高效电池、N型TOPCon全片组件、半片密栅系列双面组件、柔性组件等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多款电池及组件产品获得TUV北德、TUV莱茵、CQC、PCCC的认证。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N型TOPCon高效双面电池量产转换效率已达到23.5%，力求公司核心产品保持着行业中国际技术领先的地位。

（二）控制成本，保障质量

随着国内平价上网的逐步推进，公司以降本增效为主旨，严格控制运营成本的同时提升生产效率，报告期内，公司N型电池所有的N-PERT产线升级改造为TOPCon电池产线，大幅度提升了电池的转换效率，2020年随着产能的爬坡、工艺的优化及良品率的提高，会进一步降低非硅成本。在控制成本的同时，公司也非常重视产品的质量与口碑，对原材料入库检验、背膜及电池组件生产过程控制、成品入库包装检验、出厂检验、关键工序管理等施行全方位优化，重要步骤、关键工序已形成自检、互检、专检及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检查机制，拥有完整的质量控制计划。公司系统质量部体系管理人员定期组织各职能部门有关人员进行体系运行情况自查、互查，以实现持续改进。

（三）加大产品推广，布局海外市场

2019年，尽管在政策调整下，我国光伏应用市场有所下滑，但受益于海外市场增长，我国光伏各环节产业规模依旧保持着快速增长的势头，随着光伏产品价格的下降，单晶电池产品优势的进一步显现，海外市场需求开始逐步转向单晶，在越来越多的国家得到广泛应用，2019年海外装机量已达到90GW，单晶市场已达到85GW以上，公司把握市场及行业发展机会，着力布局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参加了日本PV EXPO、德国Intersolar Europe、SNEC光伏展、美国Solar Power International等国内外展会，同时公司在台湾、印度等地举办了背板技术交流研讨会，提升了公司产品认可度及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背板海外采用直销与代理商模式，主要集中在越南、印度、韩国等国，公司与国外WAAREE、Mundra Solar PV Ltd、Vikram等公司保持着良好的供货合作关系，随着海外光伏市场的快速发展，公司背板将在海外市场继续布局开发。同时，在高效电池业务方面，因公司TOPCon双面组件除了高功率等常规优势外，在工作温度（温度系统低至-0.32%）、抗LeTID（光热衰减低至1%）、功率衰减（中来N型组件衰减低至1%，逐年0.4%，远低于国家标准）方面具有优异表现，产品在中东、欧洲等市场获得了广泛的认可，2019年海外电池和组件销售覆盖日本、德国、印度、法国、意大利、韩国、荷兰、阿曼等国家，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荷兰首座N型双面电站、阿曼125MW等，新增了STERLING AND WILSON INTERNATIONAL SOLAR FZCO、SANSHIN ELECTRONICS Co., Ltd. Osaka Branch、NORD UKRAINE LLC等多家海外优质客户。

（四）壮大人才队伍，构建人才培养体系

公司重视人才、吸纳人才，也重视人才的培养及储备，公司根据战略调整、发展和业务运行的需要，对人力资源管理中心组织架构重新进行了梳理和调整，在人力资源管理中心框架下设立了组织规划与发展部、人才供应链部、薪酬与绩效部，

进一步保障了公司人力资源规划、培养管理、招聘管理、薪酬绩效等多个模块的高效联动运行。公司拥有多名博士、研究生等组成的高素质综合性人才队伍，且公司一直和上海交通大学等高等院校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确保公司对优秀人才的需求，也进一步加大人才特别是高能级、专业级人才的引进力度。目前公司已经实施了多次员工持股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并完成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业务骨干人员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实现了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公司也将会继续灵活运用员工持股计划、绩效考核等激励方式，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壮大人才队伍、激发人才潜能。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专注从事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泰州中来光电主要生产N型TOPCon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片，并持续推进N型单晶IBC太阳能电池片的研发与量产，产品的关键技术指标如下：

产品类型	关键技术指标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量产转换效率	温度系数
电池片			
N型单晶双面TOPCon太阳能电池片	23.72%	23.50%	-0.32%/K
N型单晶IBC太阳能电池片	23.16%	22.80%	-0.32%/K

指标含义：

电池转换效率：是指电池的输出功率占入射光功率百分比；采用一定功率密度的太阳光照射电池，电池吸收光子以后会激发材料产生载流子，对电池性能有贡献的载流子最终要被电极收集，在收集的同时会伴有电流、电压特性，即对应一个输出功率，以该产生的功率除以入射光的功率即为转换效率。

$$\text{效率} = (\text{开路电压} * \text{短路电流} * \text{填充因子}) / \text{入射光功率密度} = \text{电池输出功率密度} / \text{入射光功率密度}$$

研发最高转换效率：

系公司研发的N型TOPCon电池经第三方测试的最高转换效率。2020年2月5日，公司N型单晶双面TOPCon电池取得了福建省计量科学研究院出具的《检测报告》（编号：（MLY）Q3/20-000005），检测结果显示，N-TOPCon电池的正面转换效率达到23.7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从事光伏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477,899,159.04	100%	2,691,837,885.37	100%	29.20%

分行业					
光伏行业	3,477,899,159.04	100.00%	2,691,837,885.37	100.00%	29.20%
分产品					
背膜	1,293,111,613.43	37.18%	1,284,712,076.55	47.73%	0.65%
电池、组件及系统	2,126,257,185.53	61.14%	1,347,870,211.11	50.07%	57.75%
其他	58,530,360.08	1.68%	59,255,597.71	2.20%	-1.22%
分地区					
国内	2,984,067,895.18	85.80%	2,387,876,916.54	88.71%	24.97%
国外	493,831,263.86	14.20%	303,960,968.83	11.29%	62.47%

不同技术类别产销情况

单位：元

技术类别	销售量	销售收入	毛利率	产能	产量	在建产能	计划产能
单晶电池及组件产品	996.07MW	1,658,271,283.31	17.99%	1.46GW	1.06GW	0 GW	2.1GW

对主要收入来源国的销售情况

单位：元

主要收入来源国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光伏行业政策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光伏电站的相关情况

项目	电站规模	所在地	业务模式	进展情况	自产产品供应情况
松山区安庆镇南苑20兆瓦结合设施农业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MW	内蒙古赤峰市松山区安庆镇	持有运营	已并网	背膜自供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新马桥3.9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9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新马桥镇花谷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部分自供
中来六产固镇县连城4兆瓦农光互补发电项目	4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连城殷陆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刘集5.6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6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刘集镇田圩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部分自供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杨庙5.8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5.8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杨庙乡严弯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
中来六产公司固镇县仲兴3.8兆瓦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3.8MW	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仲兴乡张巷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全部自供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3兆瓦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3MW	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	持有运营	已并网	电池组件全部自供

河南焦作孟州扶贫项目	5 MW	河南省孟州市	工程总承包 (EPC)	已并网	电池组件全部自供
乳山绕涧村银凯特2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20MW	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诸往镇绕涧村	持有运营	已并网	——
中核坐标滨海新区葦茵园农业大棚20mw光伏发电项目	20MW	天津市小王庄镇北和顺村	工程总承包 (EPC)	未并网	组件自供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光伏行业	3,477,899,159.04	2,542,493,079.72	26.90%	29.20%	19.57%	5.89%
分产品						
背膜	1,293,111,613.43	1,011,109,637.55	21.81%	0.65%	4.17%	-2.64%
电池、组件及系统	2,126,257,185.53	1,490,623,036.29	29.89%	57.75%	36.22%	11.07%
分地区						
国内	2,984,067,895.18	2,139,297,017.97	28.31%	24.97%	11.71%	8.51%
国外	493,831,263.86	403,196,061.75	18.35%	62.47%	90.84%	-12.1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背膜	销售量	万平方米	11,616.61	8,601.01	35.06%
	生产量	万平方米	11,500.45	8,399.55	36.92%
	库存量	万平方米	457.32	573.48	-20.26%
电池、组件及系统	销售量	MW	996.07	542.06	83.76%
	生产量	MW	1,078.01	677.9	59.02%
	库存量	MW	291.8	209.86	39.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背膜销售量、生产量变动的主要原因：受光伏政策的影响，2019年行业下游装机量提升；
报告期内，电池及组件销售量、生产量及库存量变动的主要原因：公司新建产能陆续达产，产能释放。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光伏	直接材料	1,994,818,719.69	78.46%	1,826,299,804.45	85.89%	9.23%
光伏	直接人工	111,189,760.52	4.37%	56,529,216.40	2.66%	96.69%
光伏	制造费用	436,484,599.51	17.17%	243,524,173.81	11.45%	79.2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与上年同期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有所变化，增加了11个子公司，减少了2个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
山西烁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	股权受让
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	股权受让
DOHA JAEN 1,S.L.	股权受让

2、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原因
焦作中来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3、其他说明

(1) 2019年2月，公司认缴出资750万元增资入股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自2019年2月起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实缴出资375万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中来新能源于2019年4月在山西省太原市新设全资子公司山西烁来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苏州中来新能源尚未缴纳出资。

(3) 公司于2019年5月在江苏省新设全资子公司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缴纳出资1,300万元。

(4) 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与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中来民生公司认缴出资3,000万元，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海南来亚公司已于2019年5月17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根据海南来亚公司2019年11月12日的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的40%股权计人民币2,000万元以0元价格转让给中来民生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民生公司出资2万元。

(5)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中来新能源于2019年7月在江苏省泰州市新设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苏州中来新能源尚未缴纳出资。

(6) 公司于2019年10月在浙江省宁波市新设全资子公司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缴纳出资。

(7) 2019年11月，泰州中来光电出资16,000万元在河南省安阳市新设控股子公司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泰州中来光电尚未缴纳出资。

(8) 2019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翡膜考特出资9,450欧元分别受让位于西班牙的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DOHA JAEN 1,S.L.三家公司70%股权，根据相关会计准则，三家公司自2019年12月起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9) 公司控股孙公司焦作中来电力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办理完成了公司注销手续，自完成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10) 公司全资孙公司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3月新设成立，并于2019年6月办理完成了公司注销手续，故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自完成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345,708,482.9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8.7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86,157,007.47	19.73%
2	第二名	247,472,773.69	7.12%
3	第三名	182,511,770.56	5.25%
4	第四名	161,631,681.06	4.65%
5	第五名	67,935,250.15	1.95%
合计	--	1,345,708,482.93	38.7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30,554,761.1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8.1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7,181,617.83	20.40%
2	第二名	171,827,640.48	8.02%
3	第三名	164,505,410.93	7.68%
4	第四名	139,004,023.29	6.49%
5	第五名	118,036,068.64	5.51%
合计	--	1,030,554,761.17	48.1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84,384,043.05	82,028,072.22	2.87%	
管理费用	148,438,967.10	133,547,394.77	11.15%	主要系本年股份支付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08,926,147.34	65,295,025.91	66.82%	主要系本年可转债按实际利率计提利息所致
研发费用	121,651,242.37	111,031,229.43	9.5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了多款背板及高效电池、组件新产品，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累计投入12,165.12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3.5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72	339	29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11%	19.71%	19.58%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1,651,242.37	111,031,229.43	120,992,847.3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0%	4.12%	3.7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851,951.52	2,621,481,055.25	-11.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188,236.43	2,610,433,199.46	-1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63,715.09	11,047,855.79	901.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331,176.12	87,754,263.03	521.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9,461,626.49	307,384,614.81	53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130,450.37	-219,630,351.78	-534.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3,121,079.84	1,136,728,845.28	19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9,905,061.48	1,615,375,051.75	20.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216,018.36	-478,646,206.47	403.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47,918.47	-686,972,900.40	124.2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系本年收入增加及收回与购买商品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增加所致；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支付与购买商品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增加所致；
-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年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出所致；
-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系本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收回所致；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本年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以及控股子公司二期工程建设所致；
- (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本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所致；
- (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主要系本年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控股子公司新增投资者所致；
- (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主要系本年偿还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大于筹资活动现金流出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7,072,260.30	-2.03%	主要系本期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87,252.07	5.99%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购买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资产减值	-48,146,544.72	-13.81%	主要系本期计提电站减值变动所致	
营业外收入	929,990.84	0.27%		
营业外支出	5,004,520.75	1.44%		
信用减值损失	-110,959,542.74	-31.83%	主要系本期计提长期应收款减值变动所致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19 年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19 年末		2019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00,459,905.41	12.80%	965,761,098.40	15.98%	-3.18%	
应收账款	704,935,702.26	8.20%	690,512,781.64	11.43%	-3.23%	
存货	767,842,493.75	8.93%	516,020,985.33	8.54%	0.39%	
长期股权投资	141,676,759.37	1.65%	105,671,369.16	1.75%	-0.10%	

固定资产	2,414,553,392.45	28.09%	1,520,005,910.16	25.15%	2.94%	
在建工程	40,220,152.73	0.47%	438,484,984.53	7.26%	-6.79%	
短期借款	1,046,392,698.39	12.17%	761,203,185.26	12.59%	-0.42%	
长期借款	460,863,321.25	5.36%	848,155,027.18	14.03%	-8.67%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0,887,252.07			650,000,000.00			670,887,252.07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293,426.60				2,000,000.00	2,051,190.60	-242,236.00	31,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31,293,426.60	20,887,252.07			652,000,000.00	2,051,190.60	-242,236.00	701,887,252.07
上述合计	31,293,426.60	20,887,252.07			652,000,000.00	2,051,190.60	-242,236.00	701,887,252.07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239,066.17	保证金、工商注销账号封存
应收票据	108,395,602.24	5,960.84万元票据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4,878.72万元贴现未到期
应收账款	22,629,136.25	售后回租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334,857,374.68	2,522.17万元票据用于短期借款质押，剩余票据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672,207,252.03	售后回租抵押，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5,498,658.07	短期借款抵押
合计	1,358,827,089.44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55,086,783.61	261,283,305.00	188.9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自建	是	光伏	397,192,494.44	1,758,097,250.69	募集资金	100.00%		68,993,000.00	不适用	2016 年 02 月 18 日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	397,192,494.44	1,758,097,259.69	--	--	0.00	68,993,00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500,000,000.00	2,629,917.81	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8,837,534.24	511,467,452.05	募集资金
基金	150,000,000.00	17,725,264.6	0.00	150,000,000.00			167,725,264	公司自有资金

	0.00	2					.62	金
其他		532,069.64	0.00				532,069.64	公司自有资金
合计	650,000,000.00	20,887,252.07	0.00	650,000,000.00	500,000,000.00	8,837,534.24	679,724,786.31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5,000	0	35,541.55	0	0	0.00%	0	详见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0
2017	非公开发行股票	134,996.26	1,488.98	135,188.7	0	0	0.00%	0	详见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0
2019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8,972.21	0	0	0	0	0.00%	100,113.74	详见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0
合计	--	268,968.47	1,488.98	170,730.25	0	0	0.00%	100,113.7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35,541.55 万元。其中承诺项目累计投入 23,756.31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1,785.24 万元（含利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于报告期内全部注销完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135,237.85 万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已于报告期内全部注销完成。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0.00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100,113.74 万元（含利息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应的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1,200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	否	16,063	16,063		10,005.17	62.29%		1,045.87	28,274.69	是	否
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	否	3,000	3,000		3,005.35	100.18%				不适用	否
年产1,600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	否	15,937	15,937		10,745.79	67.43%		1,470.76	30,175.55	是	否
年产2.1GW 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否	135,000	135,000	1,488.98	135,188.7	100.14%		9,215.16	6,899.3	否	否
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 电池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49.15	11,834.39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0,000	270,000	1,538.13	170,779.4	--	--	11,731.79	65,349.54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70,000	270,000	1,538.13	170,779.4	--	--	11,731.79	65,349.5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由于部分高效单晶太阳能电池片生产线报告期末才开始投产。</p> <p>2、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 on 电池项目：公司基于对光伏技术工艺和市场需求的不断变化的风险考虑，对“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的投资进行反复论证，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募集资金尚未正式投入使用。</p> <p>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和可转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积极协调推进项目建设，但因外部环境变化，配套条件未达到项目启动要求。基于光伏行业情况及外部环境等因素，公司经过审慎研究论证，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1.5GW N 型单晶双面 TOPCon 电池项目”的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	不适用										

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根据 2014 年 9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四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6,993.26 万元；</p> <p>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根据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八次会议和监事会三届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4,672.38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 根据 201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五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将上述 5,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 根据 2015 年 4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8,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13 日将上述 8,00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 根据 2015 年 10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十八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2,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3 月 14 日，公司已将上述 12,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 根据 2016 年 3 月 16 日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一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将上述 6,00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非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p> <p>3、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p> <p>(1) 根据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二十次会议及监事会三届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将实际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8,970 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p>(2) 根据 2020 年 4 月 7 日公司董事会三届三十一次会议及监事会三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年产 1,2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已于 2015 年 9 月实施完毕，该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 10,002.29 万元，节余募集资金 6,286.37 万元（含利息），该节余资金经公司董事会二届二十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6 年 8 月 31 日，“年产 1,6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已建成投产，该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金额为 15,937.00 万元，减去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728.61 万元（含尚需支付的设备尾款及保证金等），加上利息收入净额 290.44 万元，该项目节余募</p>

	<p>集资金为 5,498.83 万元，该节余资金经公司董事会二届三十一次会议及监事会二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已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项目节余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背膜生产装备技术和工艺水平的改进和提升，公司生产线生产效率已实现大幅提升从而降低了投资强度。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募集资金净额使用后的余额 378.49 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已于 2016 年 5 月注销。</p> <p>2、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途全部使用完毕，募投项目已投资建设完成，为便于账户管理，201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及泰州中来已将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办理了注销手续。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余额 491,197.62 元全部转入公司基本户或者一般账户；泰州中来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余额 251.23 元全部转入泰州中来基本户或者一般账户。</p> <p>3、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已全部注销；</p> <p>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00,113.74 万元（含利息和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 50,000 万元用途变更为“N 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 2GW 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池组件制造	2,334,545,700.00	4,255,371,747.89	2,540,305,341.39	1,668,639,818.45	83,117,447.74	74,891,445.20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系统集成销售	300,000,000.00	1,578,305,278.43	541,604,954.97	928,605,366.06	285,041,336.10	210,723,553.61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光伏电站	29,000,000.00	243,380,978.62	-93,732,040.88	9,108,636.78	-28,486,005.62	-28,486,005.6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山西烁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股权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国中绿电（北京）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

		影响。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的影响详见本节“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海南先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并于报告期内完成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锦州信诚阳光电站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并于报告期内完成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焦作中来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	股权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	股权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DOHA JAEN 1,S.L.	股权受让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Filmcutter Advanced Material S.R.L	增资	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业务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组件、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制造相关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技术服务,光伏电站建设,太阳能级硅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材料的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光伏发电与售电；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新能源电站投资、开发、建设、运营、维修保养、回收；新能源发电；新能源电力用户侧管理、咨询；储能设施的销售、安装、运维管理；电力销售；分布式屋顶电站的安装、运维；家政服务，家庭网络电力资讯服务，农村家庭电力使用信息化、智能化；分布式能源区块链技术研发服务；太阳能光伏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为公司投资的合伙企业杭州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新能源电站投建、开发、运营、维修、保养；新能源发电、电力销售；新能源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储能设施的销售、安装、维护；太阳能光伏产品及设备的研发、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自2008年成立以来，始终深耕光伏产业，经过近几年的探索与努力，现已打造光伏背板、高效电池、户用分布式三大业务板块。三大板块分别由上市公司（以下亦称“中来新材”）、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具体管理及运作。公司结合各版块行业发展趋势及自身优势，分别制定不同发展战略：

1、做大光伏背板规模：背板是光伏组件的“防护服”，一损俱损，对电站收益的保障至关重要，中来新材是背板行业的老牌企业，质量口碑好，利用中来新材在背板行业的优势，继续做大业务规模。目前中来新材背板产品覆盖普通白色背板、黑色背板、透明背板、透明网格背板全产品系列，为匹配未来双面组件发展趋势的需求，公司加大透明背板技术研发，扩大其生产规模，降低成本，夯实行业护城河，到2025年，实现透明背板市场占有率30%以上，成本较2mm玻璃低1/3。

2、做强N型双面电池技术：依托泰州中来光电在N型电池技术领域的深耕与积累，继续加强与IMEC等国内外科研机构的合作，打造全球N型双面电池产业化技术的领头羊。泰州中来光电目前已拥有多项N型技术相关专利，可实现N型TOPCon电池设备国产化率100%；2021年电池目标效率24.5%，2025年电池转化效率达到25.5%以上。基于公司在N型电池技术的积累，以开放合作的精神积极与行业伙伴开展产业化合资合作，共享技术价值和商业价值。

3、做优户用分布式光伏发电系统营销与服务：中来民生将进一步扩展和提升户用分布式光伏业务在全国的代理商资源与品牌影响力，致力于新农村新生产新消费，打造国内绿色能源B2C服务第一品牌。到2025年，累计为中国1万个村30万户家庭提供绿色能源服务。

（二）2020年的经营计划

1、光伏辅材业务板块

公司自上市以来，背板一直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在技术、产品、质量与运营管理上，拥有成熟的经验和市场验证，目前具有完善的生产管理流程和全系列的背板产品以供客户选择。2020年，在技术研发上，公司将进行持续的研发与创新，加大功能性材料的研究，持续引进关注上游原材料技术；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将重点推广自主研发的透明网格背板，在现有客户的基础上，力求进入更多客户的供应商名单；同时在产能规模上，公司将加大透明网格背板的产能规模，提升公司背板的市场占有率。

2、高效电池业务板块

随着公司高效电池及组件订单的增多，2020年公司将在江苏省泰州市建设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进一步扩大高效电池配套组件的生产产能，以保障未来供货能力及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N型单晶高效电池的研发，通过技术的研发及工艺的改造持续提升产品的核心技术指标，丰富产品结构，公司也将积极关注光伏行业新的技术路线，结合目前的现有技术，审慎评估，做好技术储备工作。

3、光伏应用系统业务板块

公司户用业务从2017年开始，已经建立了开发客户、踏勘设计、物流仓储、施工验收、并网交付、售后服务的购销一体化平台，2020年中来民生将继续加大户用、工商业分布式光伏系统的销售力度，持续推进平屋顶/斜屋顶/阳光棚/车棚等产品应用解决方案，搭配公司自主设计的“光来钱·户用光伏发电系统”，2020年，将重点推广山东、河北、河南、山西、海南三亚等多个省市，同时业务团队在成熟的代理商模式基础上，创新推出其他的商业模式，在现有的户用及工商业电站产品基础上推出其他新产品并逐步推广。

（三）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宏观经济波动及产业政策影响的风险

2018年9月欧盟取消了“双反”等政策，光伏产业海外市场需求迎来增长，但各国贸易间的博弈将继续影响国际贸易形势，为国际光伏市场的开拓带来不确定性，同时光伏电站投资回报目前仍受行业政策的影响，进而影响市场对产业链上游电池或组件产品的需求趋势和需求量，2020年随着技术进步及市场需求的扩大，光伏行业纷纷扩大产能规模，若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或产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将可能对行业的经营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国际多个国家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经济发展仍面临着宏观环境的诸多不确定因素。若宏观经济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本次疫情对行业的影响进一步持续，将可能影响行业整体盈利水平。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整合上下游资源，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成本优势，制定了海外市场拓展规划，加强对海外特定区域的开发和销售，针对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政策变化，提前预判并作出合理的战略规划，提升应对能力。同时公司将推进产能的进一步扩张，致力于降本增效，加速技术产业化进程。

2、技术更新及产品开发的的风险

光伏行业具有技术更新迭代快的特点，尤其是太阳能电池及组件对技术及产品开发具有更高的要求，公司近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实施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掌握了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的核心技术，技术在行业中处于优势地位，随着行业整体研发能力的不断提升，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这一重要指标参数也在不断提高，公司需要持续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与升级。未来若行业内出现太阳能电池转换效率更高且成本更低的新技术路线，而公司未能准确把握技术、产品及市场的发展趋势，可能面临技术优势下降、业务发展速度减缓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全球行业内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保障研发的投入和技术人才的培养，进一步促进创新研发能力，并不断提高新技术的产业转化速度，稳固并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3、应收账款增长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70,493.57万元，较期初增长了2.09%。随着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户用业务快速发展，户用客户数量快速增长，金额累计较大，期限较长，户用分散，单户额度小，存在货款回收坏账的风险。

对此，公司自主研发了户用发电监控维护系统，依靠经销商团队本地化服务，并与中国工商银行达成战略合作，创新研发了全国收款归集系统，保障货款回笼，降低货款回收风险。

4、管理成本优势有限的风险

光伏行业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近年来光伏各企业纷纷扩大生产规模、降低单位成本，公司目前总体产能规模较小，销售收入偏低，已有设备投资成本较高，管理费用下降幅度有限，随着市场产品销售价格的逐步降低，公司面临着规模优势不足导致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研判技术发展路线，做好未来产能规划，在现有产能规模基础上适时扩产，同时通过工艺改进、技术改造、设备优化等多方面持续降低公司各项成本。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5月22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披露的中来股份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19-01）
2019年09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2日披露的中来股份调研活动信息（编号：2019-02）

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0,994,6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397,872.4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20,497,341股。由于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且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3,075,543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时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235,54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9261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115766股。本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238,616,681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359,114,01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9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8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2,301,46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151,305,512.05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405,082.6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151,710,594.66
可分配利润（元）	508,771,176.0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	100.00%

的比例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净利润为 13,913,993.00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1,399.30 元，本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2,522,593.7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92,635,536.22 元，扣除 2018 年度现金分红 96,386,953.90 元，年末合计未分配利润 508,771,176.02 元。公司拟以截至年度董事会召开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432,301,463 股（总股本 432,464,08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162,6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1,305,512.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 345,841,170 股（注：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 182,795,000 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由于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计 781,000 股的授予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182,795,000 股变更为 183,576,000 股，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最新股本计算的 2017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3,57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49361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7,419,250.00 元（含税），利润分配完成后，剩余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 432,762,789.66 元。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1,725,681 股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20,862,840.50 元（含税），由于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510,000 股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241,725,681 股变更为 241,215,681 股，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按最新股本计算的 2017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41,215,6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01057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40,994,68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96,397,872.40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20,497,341 股。由于在权益分派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终止实施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 2,378,000 股的回购注销手续，及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数 3,075,543 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依据“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38,616,681 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 3,075,543 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 235,541,13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92613 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115766 股。

（4）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截至年度董事会召开日 2020 年 4 月 24 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 432,301,463 股（总股本 432,464,08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162,62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1,305,512.0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8 股，合计转增 345,841,170 股（注：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实际计算结果四舍五入所得，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19 年	151,305,512.05	243,204,564.81	62.21%	405,082.61	0.17%	151,710,594.66	62.38%
2018 年	96,397,872.40	125,743,795.76	76.66%	99,604,690.29	79.21%	196,002,562.69	155.87%
2017 年	148,282,082.30	258,572,741.72	57.35%	0.00	0.00%	148,282,082.30	57.3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建伟;张育政;江小伟;蔡永略;夏文进;谢建军;杨英武;钟雪冰	股份减持承诺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承诺: 1、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及间接持	2014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本人减持股份数量的上限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通过普乐投资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年末持有的非限售股份数量的百分之二十五。3、本人如果在锁定</p>			
--	--	---	--	--	--

		<p>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减持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进行相应调整）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价。4、每次减持时，本人将通知公司将本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二、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通过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夏文进，监事杨英武，高级管理人员夏文进、蔡永略、谢建军、钟雪冰承诺：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p>			
--	--	--	--	--	--

		<p>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减持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p>			
--	--	--	--	--	--

		<p>项，则减持价进行相应调整) 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行价。三、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江小伟承诺：1、锁定期满后，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p>			
--	--	--	--	--	--

			<p>股份。2、本人如果在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进行减持的，减持股份数量的上限为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减持股票的价格（如果公司在该期限内存在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进行相应调整）不得低于本次公开发价。3、每次减持时，本人将通知公司将本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p>			
	<p>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林建伟;张育政</p>	<p>分红承诺</p>	<p>一、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p>	<p>2014年06月29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按承诺执行</p>

			<p>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p> <p>（三）现金分红的比例：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且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资金支出发生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p>			
--	--	--	--	--	--	--

		<p>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或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累计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p>			
--	--	--	--	--	--

			<p>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是指：</p> <p>（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p> <p>（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0%。公司目前发展阶段属于成</p>			
--	--	--	--	--	--	--

			<p>长期且未来有重大资金投入支出安排，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的，则根据公司有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计划，由董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提请股东大会决定提高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的最低比例。</p> <p>（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的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p>			
--	--	--	---	--	--	--

			<p>红的条件下，根据公司的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情况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承诺如下：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的安排相关事项时，本人承诺将投赞成票。</p>			
	林建伟;张育政;江小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 一、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不利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地位及与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其</p>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他资产；3、尽量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的商业交易条件进行，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本人将通过对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控制权，促使该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目前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公司业务存在竞</p>			
--	--	--	--	--	--

		<p>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p> <p>2、保证及承诺除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3、如拟出售本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它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p> <p>4、将依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p>			
--	--	--	--	--	--

		<p>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止；5、将不会利用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三、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不以下列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或其他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本人或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本人或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6、</p>			
--	--	--	--	--	--

			<p>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董事江小伟：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目前本人没有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方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与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任何活动，亦没有在任何与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的公司或企业拥有任何权益（不论直接或间接）；2、保证及承诺除非经公司书面同意，不会直接或间接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或参与或从事与公司业务相竞争的任何活动；3、如拟出售本人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它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使有关交易</p>			
--	--	--	---	--	--	--

			的价格公平合理，且该等交易价格按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正常商业交易的交易价格为基础确定；4、将依法律、法规及公司的规定向公司及有关机构或部门及时披露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权益的详情，直至本人不再作为公司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止；5、将不会利用公司股东的身份进行损害公司及其它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林建伟;张育政;夏文进;谢建军;蔡永略;钟雪冰;杨英武	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	1、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且在控股股东及有义务增持	2014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之日起,若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p> <p>2、在不违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金额与数量应符合下列各项:(1)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p>			
--	--	--	--	--	--

		<p>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p> <p>(2)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3) 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且连续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如上述第 (2) 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承诺：1、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且本人作为第一顺位首先履行股票增持义务。</p> <p>2、在不违背</p>			
--	--	--	--	--	--

		<p>《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5 号—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业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以自有资金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3、增持股份的金额与数量：（1）单次增持总金额不应少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即最低增持金额）；（2）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如上述第（1）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3）本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规定提</p>			
--	--	---	--	--	--

		<p>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每违反一次，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现金补偿金额=本人最低增持金额（即人民币 1,000 万元）- 本人实际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如有）。4、若因稳定公司股价需要，公司应履行股票回购方案而未能履行，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将和公司其他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p>			
--	--	--	--	--	--

		<p>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与公司控股股东同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需在二级市场增持流通股份，且连续十二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本人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30%（即最低增持金额）。本人负有增持股票义务，但未按规定提出增持计划和/或未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每违反一次，应向公司按如下公式支付现金补偿：现金</p>			
--	--	---	--	--	--

			<p>补偿金额=本人最低增持金额（即本人上年度薪酬总和的 30%）-本人实际用于增持股票的金额（如有）。若因稳定公司股价需要，公司应履行股票回购方案而未能履行，本人将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应由公司回购的全部股票。对于公司股票发行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签署并遵守上述承诺。</p>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且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定的，公司</p>	2014 年 06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孰高确定。公司将在有权部门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或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p>			
--	--	--	--	--	--

		<p>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较大幅度增加，公司摊薄后的即期及未来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面临下降的风险。为降低本次</p>			
--	--	--	--	--	--

			<p>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1、加强对募投项目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理合法使用；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董事会针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通过设立专项账户的相关决议，募集资</p>			
--	--	--	--	--	--	--

		<p>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专户专储，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规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管理募集资金使用，并积极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p> <p>2、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年产 1,2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年产 1,600 万平方米涂覆型太阳能电池背膜扩建项目"、"太阳能光伏新材料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上述项目的实施符合本公司</p>			
--	--	--	--	--	--

		<p>的发展战略，能有效提升公司的生产能力和盈利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发行人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资资金，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公司未来几年将进一步提高经营和管理水平，提升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司将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提升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公司也将加强企业内部控制，发挥企业管控效能。推进</p>			
--	--	---	--	--	--

		<p>全面预算管理，优化预算管理流程，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已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订了《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股东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的约定，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p> <p>三、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承</p>			
--	--	--	--	--	--

			<p>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公司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p> <p>1、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p> <p>3、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林建伟;张育政	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	<p>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购回价格以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计银行同期活期存</p>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孰高确定。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p>			
--	--	--	--	--	--

		<p>人林建伟、张育政关于公司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若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公司需为员工补缴历史上未缴纳的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上述费用受到处罚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时，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款项及处罚款项，并全额承担利益相关方提出的赔偿、补偿款项，以及由上述事项产生的应由公司负担的其他所有相关费用。为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的回报，公司拟通过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加快募投项目</p>			
--	--	--	--	--	--

		<p>投资进度、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市场开拓、加强技术创新等措施，从而提升资产质量，提高销售收入，增厚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填补回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事项时，本人承诺将投赞成票。</p> <p>三、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p> <p>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p>			
--	--	--	--	--	--

			<p>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江小伟	其他承诺	<p>一、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p>	2014年06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彼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p> <p>二、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本人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1、通过公司及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	--	--	--	--	--

		<p>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上述承诺不因本人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p>			
	<p>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夏文进;杨英武;蔡永略;谢建军;钟雪冰</p>	<p>其他承诺</p>	<p>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二、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承诺：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管理人员的</p>	<p>2014年06月29日</p>	<p>长期有效</p> <p>严格按承诺执行</p>

		<p>持股公司，比照上述第一至第四项承诺实行。三、公开承诺事项未履行的约束措施：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责任主体作出公开承诺事项的，当出现未能履行承诺的情况时：</p> <p>1、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其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自愿接受社会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3、因违反承诺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4、因违反承诺所产生的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公司有权暂扣其应向本人支付的报酬或本人应得的现金分红，同时本人不</p>			
--	--	---	--	--	--

			得转让直接及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人将违规收益足额交付公司为止。5、违反承诺情节严重的，控股股东或董事会、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有权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更换相关董事、监事，公司董事会有权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6、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			
	林建伟、林峻、陶晓海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承诺	林建伟先生承诺：自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60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林峻先生、陶晓海先生承诺：自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三十六	2017年12月28日	林建伟承诺期限：截止至2022年12月28日；林峻、陶晓海承诺期限：截止至2020年12月28日	严格按承诺执行

			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新股。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蒋文军;李焱;林建伟;柳正晞;沈文忠;宋轶;夏文进;谢建军;张超;张育政	其他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作出的承诺：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	2018年03月15日	长期有效	严格按承诺执行

		<p>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p>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p>			
--	--	---	--	--	--

		<p>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方案，则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投资者的补偿责任。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	--	--	--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务报表格式要求变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财务报告中“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节。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同期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有所变化，增加了11个子公司，减少了2个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新增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	增资
山西烁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新设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新设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
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	股权受让
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	股权受让
DOHA JAEN 1,S.L.	股权受让

2、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变动原因
焦作中来电力有限公司	注销
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3、其他说明

(1) 2019年2月，公司认缴出资750万元增资入股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60%的股权，根据相关会计准则，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自2019年2月起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实缴出资375万元。

(2)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中来新能源于2019年4月在山西省太原市新设全资子公司山西烁来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苏州中来新能源尚未缴纳出资。

(3) 公司于2019年5月在江苏省新设全资子公司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缴纳出资1,300万元。

(4) 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与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中来民生公司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海南来亚公司已于2019年5月17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根据海南来亚公司2019年11月12日的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的40%股权计人民币2,000万元以0元价格转让给中来民生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民生公司出资2万元。

(5) 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中来新能源于2019年7月在江苏省泰州市新设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苏州中来新能源尚未缴纳出资。

(6) 公司于2019年10月在浙江省宁波市新设全资子公司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尚未缴纳出资。

(7) 2019年11月，泰州中来光电出资16,000万元在河南省安阳市新设控股子公司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泰州中来光电尚未缴纳出资。

(8) 2019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翡膜考特出资9,450欧元分别受让位于西班牙的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DOHA JAEN 1,S.L.三家公司70%股权，根据相关会计准则，三家公司自2019年12月起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9) 公司控股孙公司焦作中来电力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办理完成了公司注销手续，自完成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

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10) 公司全资孙公司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3月新设成立，并于2019年6月办理完成了公司注销手续，故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自完成注销之日起不再纳入公司2019年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焯、王燕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公司原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较好地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相关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更换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其年度审计报酬事宜并签署相关协议。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的涉案总金额为14,148.72万元,其中已收回2,066.65万元,预计负债0元。	14,148.72	否	已收回2066.65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员工持股计划

2015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光证资管—中来股份—来宝5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2015年6月25日陆续通过二级市场交易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截至2015年6月25日,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2015年6月26日至2016年6月25日,存续期不超过60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尚未出售所持股票,共计持有1,190,475股,尚处于存续期内。

2、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6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年10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向63名激励对象授予4,010,000股限制性股票,并预留800,000股。2016年11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16年11月25日为授予日,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63人调整为60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10,000股调整为3,980,000股,预留部分不做调整,2016年12月21日,公司完成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在授予过程中,由于原10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合计42万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98万股调整为356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事项的议案》，确定以2017年9月11日为授予日，向34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计786,000股。本次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过程中，由于原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合计5,000股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由34名调整为33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86,000股调整为781,000股。2017年9月28日，公司完成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年11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议案》、《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锁事宜；同意对需要回购注销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51万股按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的手续。回购事项已经2017年12月11日召开的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完成后，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50人调整为43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356万股调整为308万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33名调整为32名，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8.1万股调整为75.1万股。

公司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7年9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由于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计781,000股的授予登记，按最新股本计算的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总股本183,576,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493618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10月16日实施完毕。上述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9.61元/股调整为19.46元/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1.49元/股调整为21.34元/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就前述回购注销及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7年12月1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按照规定为43名激励对象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1,232,000股办理解锁相关事宜，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2月5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8年3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对首次授予部分的4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9.6万份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部分4名激励对象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2.5万份限制性股票全部予以回购注销。回购事项已经2018年4月9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年4月10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5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41,725,681股减至241,215,681股。

2018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8年4月9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510,000股的回购注销，按最新股本计算的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总股本241,215,6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01057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8年4月19日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9.46元/股调整为18.96元/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21.34元/股调整为20.84元/股。2018年6月29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2.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241,215,681股减至240,994,681股。

自2016年12月、2017年9月完成限制性股票首次及预留部分的授予以来，公司股票价格在二级市场发生了较大波动，在此情况下，原激励计划较难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本着从公司长远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出发，经审慎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实施激励计划，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2018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4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37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3、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和2019年4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8年7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方案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5,435,54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019年6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360,000股中来股份股票已于2019年6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证券账户名称：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1元/股，过户股数为2,360,000股。依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2019年6月12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锁定期。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杭州瞩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	采购、专利许可	采购电池设备、支付专利排他许可使用费	市场定价	参照市场价	645	17.84%	3,030	否	货币资金	不适用	2019年03月26日	www.cninfo.com.cn
合计				--	--	645	--	3,03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以上日常关联交易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期内实际交易金额均在获批额度内。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林建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受让私募基金份额收益权	公司受让林建伟先生持有的姜堰新能源产业私募基金份额收益权	按照1元/份价格进行交易	10,000		10,000	电汇一次性支付	0	2019年07月06日	www.cninfo.com.cn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不适用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p>姜堰新能源产业私募基金,系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1GW N 型高效电池定向增发项目落地的政府配套优惠政策,公司大股东林建伟先生作为劣后级出资人,出资 1 亿元,在该定增中,林建伟先生已经以现金方式认购 11.8 亿元,其出资资金全部由林建伟先生个人股份质押所筹集。公司本次受让林建伟先生所持有的 10,000 万份基金份额收益权,其所得资金将用于降低股份质押比例,大股东质押比例降低有利于公司稳定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p> <p>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p>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华融·北控清洁能源 电力项目投资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融资方	2017年08 月12日	79,247.45		79,247.45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 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 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3）			79,247.45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 额合计（A4）				79,247.4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2016年03	30,000		0				否

限公司	月 18 日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27 日	1,153.3		1,153.3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中来（香港）实业控 股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25 日	5,000		0				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7 年 04 月 01 日	41,100		35,45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安徽中来六产富民科 技有限公司	2017 年 09 月 30 日	9,000		6,836.59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25 日	20,000		7,453.63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15 日	20,000		0				否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 公司	2018 年 10 月 30 日	8,000		6,339.22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 有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26 日	8,000		7,909.54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9 年 03 月 26 日	50,000		16,979.53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4,900		0				否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5,000		0				否
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 公司	2019 年 12 月 30 日	7,196.25		0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75,096.25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24,889.0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209,349.55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82,121.8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75,096.25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24,889.07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288,597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计（A4+B4+C4）				161,369.26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7.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1,085.3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21,555.06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42,640.41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5,000	15,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000	5,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4,000	14,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6,000	16,00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6,000	6,00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3,000	3,000	0
其他类	自有资金	6,000	6,000	0
合计		65,000	65,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	参考年化	预期收益	报告期实	报告期损	计提减值	是否经过	未来是否	事项概述
------	------	------	----	------	------	------	------	------	------	------	------	------	------	------	------	------

名称 (或 受托 人姓 名)	(或 受托 人)类 型						方式	收益 率	(如 有)	实际 损益 金额	实际 收回 情况	准备 金额 (如 有)	法定 程序	还有 委托 理财 计划	及相 关查 询索 引(如 有)
泓盛 资产 管理 (深 圳)有 限公 司	私募 基金 管理 人	私募基 金	30,000 ,000	自有 资金	2019 年 11 月 15 日	2020 年 06 月 01 日	权益 类证 券、固 定收 益类 证券、 货币 市场 工具、 融资 融券、 转融 通证 券出 借交 易、金 融衍 生品、 公募 基金、 银行 理财、 基金 管理 公司 及基 金子 公司 资产 管理 计划、 信托 计划、 期货 公司 资产 管理 计划 等。	0	0.00%	0	2,637, 856.48	0	否	无	无

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	60,00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11月21日	2020年06月01日	沪深交易所发行及上市的股票(包含新股申购)、港融通标的范围内的股票、沪0	0	0.00%	0	13,227,408.10	0	0	否	无	无
深圳前海正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私募基金	60,000,000	自有资金	2019年12月09日	2020年06月01日	沪深交易所发行及上市的股票(包含新股申购)、港融通标的范	0	0.00%	0	1,860,000	0	0	否	无	无

							围内的股票、沪 深交易所发行及上市的存托凭证、证券交易所发行及上市的优先股等。									
合计		150,000,000	--	--	--	--	--	--	0	17,725,264.62	--	0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不存在本金无法收回的情况，基金净值会随市场行情波动可能出现减值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 概述

公司始终践行“少消耗、多发电”的企业使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关注并维护股东的利益、全面保护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全力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与排放量。

(2) 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公司内部管理，同时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要求向投资者提供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服务，为公司股东参与公司决策提供便利；此外，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2018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2018年度的业绩实现情况向投资者予以说明，并就投资者提出的疑问予以了详细解答，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同时公司也通过投资者专线、互动易等途径与投资者开展沟通，认真回复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并就投资者提出意见建议及时传达高层，保证公司与投资者的畅通沟通。同时，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分红机制，并积极回报投资者，保护投资者的收益权。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经过多年的探索与发展，已形成了一套适合公司发展的人员任用、培养、提升的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与在职员工均签署了《劳动合同》，并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公积金，积极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具有吸引力和竞争性的薪酬福利体系，并为员工提供了多项福利，持续优化员工关怀体系。

（4）供应商和客户的权益保护

公司坚守诚信经营原则，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制定了较为规范的客户、供应商管理制度，并与优质供应商、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有效利用OA系统以及SAP系统实现生产、经营快捷审批及科学管理，不断提升公司运营及管理效率。

（5）履行其他社会责任

公司诚信经营，遵纪守法，积极履行纳税义务，增加国家财政收入；公司根据自身需求，面向社会和学校公开招聘员工，无性别歧视，同工同酬，择优录取，促进就业；公司响应国家环保政策，绿色生产，继续深耕光伏行业，通过技术的不断创新，推进度电成本的降低，为实现光伏平价上网贡献力量。

公司将时刻牢记“源于社会、感恩社会、回报社会”，切实履行各项社会责任，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结合，实现企业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经核查，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3亿元对全资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同时引进泰州市姜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姜堰国投”）、泰州市姜堰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姜堰城投”）、泰州市姜堰区

龙翔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姜堰龙翔城建”）共同投资6亿元作为泰州中来光电的新增投资者。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本次增资价款由协议各方以泰州中来光电截至2019年7月31日的审计及评估结果为基准协商确定，具体内容如下：中来股份增资3亿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27,818.1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181.81万元；姜堰国投增资1亿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9,272.7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727.27万元；姜堰城投增资1亿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9,272.7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727.27万元；姜堰龙翔城建增资4亿元，其中计入注册资本37,090.9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909.08万元。增资完成后，泰州中来光电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00万元增加至233,454.57万元，泰州中来光电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泰州中来光电76.17%的股权，其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泰州中来光电已于2019年12月30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事项，并取得了泰州市姜堰区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30日、2019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5,821,966	52.21%			60,290,973	-7,127,131	53,163,842	178,985,808	49.84%
3、其他内资持股	125,353,966	52.02%			60,290,973	-6,659,131	53,631,842	178,985,808	49.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5,353,966	52.02%			60,290,973	-6,659,131	53,631,842	178,985,808	49.84%
4、外资持股	468,000	0.19%				-468,000	-468,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468,000	0.19%				-468,000	-468,00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172,715	47.79%			60,206,361	4,760,036	64,966,397	180,139,112	50.16%
1、人民币普通股	115,172,715	47.79%			60,206,361	4,760,036	64,966,397	180,139,112	50.16%
三、股份总数	240,994,681	100.00%			120,497,334	-2,367,095	118,130,239	359,124,9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根据相关规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2018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本公司股份为基数，按25%计算其2019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并对其可转让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予以解锁，因此，林建伟先生、夏文进先生、宋轶女士、谢建军先生、李焱先生、张超先生期初分别持有的5,400,000股、23,025股、30,000股、30,000股、30,000股、30,000股限售股变更为了无限售流通股。

(2) 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4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37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240,994,681股变更为238,616,681股。

(3) 2019年5月16日，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文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2019年5月16日，夏文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9,300股，根据相关规定，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因此夏文进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9,300股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全

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19年11月15日，半年锁定期满，夏文进先生所持股份的25%即18,630股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

(4)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由于在权益分派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依据“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238,616,681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3,075,54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235,54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9261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397,872.34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115766股，合计转增120,497,334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19年6月18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38,616,681股变更为359,114,015股。

(5) 2018年8月10日，公司副总经理LIU YONG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2018年8月10日，LIU YONG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50,000股（其中360,000股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0,000股为高管锁定股），根据相关规定，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因此LIU YONG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450,000股自离职之日起半年内全部变更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19年2月12日，半年锁定期满，LIU YONG先生所持股份的25%可以解除限售，因此其原持有的90,000股变更为无限售流通股。

(6) 根据相关规定和《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公司可转债自2019年9月2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10,905股，全部计入无限售流通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经公司于2018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于2018年9月10日召开的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378,000股的回购注销事项。公司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37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

(2) 经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于2019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

(3)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于2018年9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8年10月30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批复（证监许可【2018】1629号）。公司已于2019年3月2日完成可转债发行。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于201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37.8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公司已于2019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手续，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115766股，合计转增120,497,334股，本次转增股份已于2019年6月18日登记完成。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同时已经公司于2018年7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公司于2018年7月27日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

鉴于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年4月23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实施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来源为公司回

购专用账户回购的股份。公司已于2019年6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360,000股中来股份股票已于2019年6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证券账户名称：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1元/股，过户股数为2,360,000股。截至2019年7月18日，公司本次回购期限已届满，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5,469,843股，占公司回购期限届满时总股本的1.5231%，累计支付的总金额为100,009,772.90元人民币（不含手续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数量为3,109,843股，占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的0.87%。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按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359,124,920股摊薄计算各项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年度			2018年年度		
	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每股净资产	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每股净资产
按照变动后总股份计算	0.6772	0.6609	7.7864	0.3501	0.2895	6.9940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林建伟	71,955,963	34,908,672	5,400,000	101,464,635	董事、高管锁定、非公开发行股票个人锁定承诺	首发部分：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非公开发行部分：2022年12月28日
张育政	43,323,634	22,163,358	0	65,486,992	董事、高管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林峻	3,959,147	2,025,407	0	5,984,554	非公开发行股票个人锁定承诺	2020年12月28日

陶晓海	3,959,147	2,025,407	0	5,984,554	非公开发行股票个人锁定承诺	2020年12月28日
夏文进	150,000	67,546	161,655	55,891	董事、高管离职锁定	董事、高管离职后满6个月后的原定任期内每年减持其所持股份数的25%
宋轶	151,125	575	150,000	1,700	董事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张正龙	22,950	2,532	18,000	7,482	监事锁定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谢建军	150,000	0	150,000	0	--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李炽	150,000	0	150,000	0	--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张超	150,000	0	150,000	0	--	在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股份为上年末持股总数的25%
LIU YONG	450,000	0	450,000	0	--	--
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其他对象	1,400,000	0	1,400,000	0	--	--
合计	125,821,966	61,193,497	8,029,655	178,985,808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9年02月25日	100元/张	10,000,000	2019年03月22日	10,000,000	2020年04月03日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19年2月25日至2025年2月25日，债券利率第一年0.50%、第二年0.70%、第三年1.20%、第四年2.00%、第五年2.50%、第六年3.50%。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116号”文同意，公司1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2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来转债”，债券代码“123019”。

鉴于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3月2日连续30个交易日中，股票收盘价格有15个交易日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3.29元/股）的130%（17.28元/股），已触发《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0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中来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中来转债”。关于“中来转债”赎回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中来转债”赎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本次赎回完成后，“中来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0年4月3日起，公司发行的“中来转债”（债券代码：123019）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8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4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37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240,994,681股变更为238,616,681股。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0,994,68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397,872.40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股，合计转增120,497,341股。由于在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且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3,075,543股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按照“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调整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时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235,54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092613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115766股。本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238,616,681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至359,114,015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9日。

(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9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亿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19年2月25日至2025年2月25日。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116号”文同意，公司1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3月22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中来转债”，债券代码“123019”。公司可转债自2019年9月2日起进入转股期，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债累计转股10,905股。公司总股本由359,114,015股变更为359,124,920股。

相关股份变动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影响较小。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0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45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建伟	境内自然人	28.89%	103,745,402	15,004,118	101,464,635	2,280,767	质押	103,114,296
张育政	境内自然人	18.25%	65,554,413	7,789,567	65,486,992	67,421	质押	65,161,189
李百春	境内自然人	5.14%	18,455,087	18,455,087	0	18,455,087		
嘉兴聚力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17,955,701	17,955,701	0	17,955,701		
江小伟	境内自然人	2.52%	9,052,161	1,402,287	0	9,052,161	质押	2,613,053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7,543,006	1,494,331	0	7,543,006	质押	3,943,036
颜玲明	境内自然人	2.00%	7,192,008	2,442,458	0	7,192,008	质押	7,179,308
陶晓海	境内自然人	1.67%	5,984,554	2,025,407	5,984,554	0		
林峻	境内自然人	1.67%	5,984,554	2,025,407	5,984,554	0	质押	5,984,554
邵雨田	境内自然人	1.47%	5,268,878	1,167,215	0	5,268,878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不适用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林建伟、张育政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林建伟、张育政两人合计持有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66%的股份,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百春	18,455,087	人民币普通股	18,455,087
嘉兴聚力伍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55,701	人民币普通股	17,955,701
江小伟	9,052,161	人民币普通股	9,052,161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43,006	人民币普通股	7,543,006
颜玲明	7,192,008	人民币普通股	7,192,008
邵雨田	5,268,878	人民币普通股	5,268,878
颜玲华	4,626,769	人民币普通股	4,626,769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3,567,321	人民币普通股	3,567,321
泰州市姜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12,103	人民币普通股	3,212,103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109,843	人民币普通股	3,109,843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设立外,上述股东中,林建伟、张育政为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林建伟、张育政两人合计持有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66%的股份,三者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公司股东邵雨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50,700 股外,还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018,178 股,实际合计持有 5,268,878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建伟	中国	否
张育政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林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4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新能源分会副理事长、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常熟光伏产业协会副理事长、常熟市浙江商会名誉副会长，常熟市十五届人大代表，常熟市政协十二届、十三届委员。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担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有限”）副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担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担任中来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p> <p>张育政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任中来有限监事，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任中来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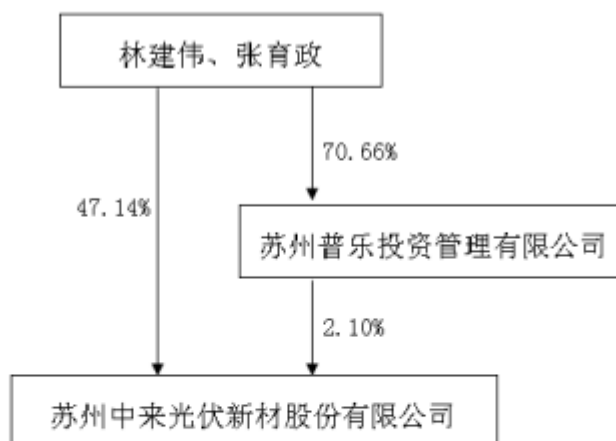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林建伟	本人	中国	否
张育政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详见控股股东信息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600,030 股，本次普乐投资减持所获收益按普乐投资中的股东夏文进、蔡永略、杨英武、钟雪冰各自穿透后的减持数量由其四人所有，同时其四人将相应减少各自持有的普乐投资的份额（通过普乐投资减资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普乐投资的减资手续尚在办理中，本次普乐投资减资完成后，林建伟、张育政共计持有普乐投资 85.66% 的股权。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调整依据

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8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9日。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238,616,681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3,075,54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235,54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92613元（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115766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因此，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公司按照公司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折算的每股现金分红=实际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96,397,872.34元÷238,616,681股=0.403986元/股，即以0.403986元/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公司按照公司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折算的每股转增股本比例=实际转增股本总数÷总股本（含公司回购专户已回购的股份）=120,497,334股÷238,616,681股=0.504983，即以0.504983计算每股转增股本比例。

2、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调整后的转股价P1=（20.41-0.403986）/（1+0.504983）=13.29元/股

调整后的转股价自2019年6月19日起生效。

二、累计转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 (张)	发行总金额	累计转股金 额(元)	累计转股数 (股)	转股数量占 转股开始日 前公司已发 行股份总额 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 额(元)	未转股金额 占发行总金 额的比例
中来转债	2019年09月 02日	10,000,000	1,000,000,00 0.00	145,100.00	10,905	0.00%	999,854,900. 00	99.99%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 债占比
1	UBS AG	境外法人	874,622	87,462,200.00	8.75%
2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 信托有限公司—外 贸信托—睿郡稳享	其他	585,090	58,509,000.00	5.85%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	易方达基金—民生银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316,660	31,666,000.00	3.17%
4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天利增长债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2,077	26,207,700.00	2.62%
5	圆信永丰基金—招商银行—圆信永丰—睿郡可换股债券5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6,855	25,685,500.00	2.57%
6	易方达稳健回报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22,020	22,202,000.00	2.22%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可转换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856	20,685,600.00	2.07%
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2,822	20,282,200.00	2.03%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310	19,431,000.00	1.94%
10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0,057	19,005,700.00	1.90%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1、公司负债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9.27%；

2、鉴于公司股票自2020年1月13日至2020年3月2日连续30个交易日中，股票收盘价格有15个交易日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13.29元/股）的130%（17.28元/股），已触发《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2020年3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中来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

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中来转债”，赎回价格为100.06元/张，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赎回登记日2020年3月25日收市，“中来转债”尚有251,602张未转股，赎回数量为251,602张，本次赎回“中来转债”面值总额为25,160,200元，占发行总额的 2.52%，支付的赎回款为25,175,296.12元，占发行总额的2.52%，赎回完成后，“中来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2020年4月3日起，公司发行的“中来转债”（债券代码：123019）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第九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林建伟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54	2011年 05月27 日		88,741,284	0	28,705,644	43,709,762	103,745,402
张育政	董事、副 总经理	现任	女	48	2011年 05月27 日		57,764,846	0	21,250,000	29,039,567	65,554,413
宋轶	董事	现任	女	49	2016年 04月12 日		151,500	0	0	-103,886	47,614
柳正晞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7年 07月12 日		0	0	0	0	0
沈文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7年 07月12 日		0	0	0	0	0
蒋文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 09月08 日		0	0	0	0	0
张正龙	监事	现任	男	58	2018年 09月10 日		30,600	0	0	-11,554	19,046
龙长铭	监事	现任	男	42	2015年 04月17 日		0	0	0	0	0
颜迷迷	监事	现任	女	31	2011年 07月18 日		0	0	0	0	0
谢建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2年 01月15 日		150,200	0	0	-104,550	45,650
李焜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8	2016年		150,200	0	0	-104,550	45,650

	监、副 总经理				05月30 日						
张超	董事会秘 书、副总 经理	现任	男	39	2016年 07月15 日		150,200	0	-3,500	-106,341	40,359
夏文进	董事、副 总经理	离任	男	41	2011年 05月27 日	2019年 05月16 日	169,300	0	18,600	-94,779	55,921
合计	--	--	--	--	--	--	147,308,1 30	0	49,970,74 4	72,223,66 9	169,554,0 5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夏文进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2019年05月16 日	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林建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6年4月出生，高级经济师，中国信息产业商会新能源分会副理事长、上海市太阳能学会副理事长、常熟光伏产业协会副理事长、常熟市浙江商会名誉副会长，常熟市十五届人大代表，常熟市政协十二届、十三届委员。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担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有限”）副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担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担任中来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育政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2010年7月任中来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7月至8月任中来有限监事，2010年8月至2011年5月任中来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宋轶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在苏州金像电子有限公司、苏州新区人力资源管理中心、宝时得机械（中国）有限公司、广东坚朗五金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任职人力资源管理岗位。2015年9月至2020年1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高级总监，2019年10月至今任公司集团运营总裁，2016年4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柳正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6月出生，一级律师，浙江台温律师事务所主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常务理事，台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浙江省第十二届人大代表、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曾获全国优秀律师、全国律师行业创先争优活动党员律师标兵、浙江省优秀律师、浙江省十佳律师、浙江省律师事业突出贡献奖、浙江省律师行业模范党员律师、浙江省司法行政系统“第二届百名优秀人物”称号，连续三届被评为台州市拔尖人才，浙江省人民监督员，台州市人大立法专家库成员，曾立集体二等功一次，个人三等功一次，台州市仲裁员协会副会长。2017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文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年5月出生，太阳能光伏科学与技术专家，教授，博士生导师，长江学者，国家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1995年6月在中国科学院上海技术物理研究所获博士学位。1999年9月起任上海交通大学物理与天文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07年1月起担任上海交通大学太阳能研究所所长。2017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蒋文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年4月生，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上海财经大学会计专业硕士，参与研讨和修订《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指南》以及根据新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及指南》和《会计准

则》，制订浙江省会计师事务所适用的审计、验资工作底稿，主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专项审计业务》的课题研究等工作。近年来，在《中国注册会计师》、《浙江注册会计师》、《浙江财税与会计》等刊物杂志上发表专业文章十余篇。现任政采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杭州丰采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兼任浙江省政府采购联合会副秘书长。2017年9月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张正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2年8月出生，大专文化。2010年至2015年8月在常熟市虞山镇大义压路机村工作。2015年9月至2017年11月在公司行政部工作，2017年12月起在公司总裁办任职，2019年1月至今担任安环部经理。于2018年9月起担任公司监事，并于2018年9月获选至今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龙长铭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8年5月出生，大学文化。历任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技术员。2011年1月至2011年5月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涂料主管，2011年5月至2018年8月任公司技术研发部涂料高级主管，2018年8月任项目管理部经理，2015年4月获选至今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颜迷迷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文化。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在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销售部工作，2011年5月至2012年9月在公司计划供应部工作，2012年9月起在公司采购部工作，2018年10月任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采购部经理，2011年7月获选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谢建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7月出生，退伍军人。曾在北京德仓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工作，历任北京特邦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5月在中来有限工作，曾任销售部经理、销售部总监，2011年5月至2012年1月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焱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无锡电缆厂一分厂成本会计；乐可利(无锡)流体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中国区财务经理；2005年12月至2016年1月，历任无锡振发铝镁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5月起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副总经理。

张超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1年11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2004年至2012年就职于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北京）有限公司，历任制造部课长/经理、客户工程部经理。2012年至2015年，任北京天峰汇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投资副总监。2015年至2016年2月，任北京华软金宏资产管理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监。2016年7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建伟	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林建伟先生为苏州普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林建伟	泰州来普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10月27日		否
林建伟	杭州中堂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2月07日		否
林建伟	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		否

			28 日		
林建伟	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2 月 09 日		否
林建伟	中来（香港）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否
林建伟	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 年 05 月 18 日		否
林建伟	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02 月 09 日		否
林建伟	常熟米豆犁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03 月 29 日		否
张育政	浙江旗鱼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6 月 04 日		否
张育政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09 月 27 日		否
柳正晞	浙江台温律师事务所	主任	1994 年 10 月 01 日		是
柳正晞	浙江省律师协会	常务理事	2010 年 12 月 01 日		否
柳正晞	台州市律师协会	会长	2014 年 03 月 01 日		否
沈文忠	上海交通大学	教授、太阳能研究所所长	2007 年 01 月 01 日		是
沈文忠	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	常务理事	2017 年 02 月 01 日		否
沈文忠	上海市太阳能学会	名誉理事长	2019 年 07 月 01 日		是
沈文忠	中天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6 月 28 日		否
沈文忠	上海太阳能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10 月 11 日		否
沈文忠	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 年 07 月 15 日		是
沈文忠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8 月 28 日		是
沈文忠	上海欧普泰科技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9 月 20 日		是
沈文忠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09 月 17 日		是

沈文忠	嘉兴华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21日		否
蒋文军	政采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6年09月01日		是
蒋文军	杭州丰采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5月31日		否
蒋文军	浙江省政府采购联合会	副秘书长	2017年12月01日	2022年12月01日	否
蒋文军	浙江明泰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2月09日		是
蒋文军	浙江振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09月27日	2022年05月21日	是
颜迷迷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26日		否
颜迷迷	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4月26日		否
颜迷迷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四川凯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泰州中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泰州来普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颜迷迷	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4月04日		否
颜迷迷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1月28日		否
颜迷迷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18日		否
颜迷迷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7月29日		否
颜迷迷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05月16日		否
张正龙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19年03月14日		否
谢建军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1月22日		否
谢建军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9年12月04日		否
张超	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05月		否

			18 日		
张超	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02 月 09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亦有任职，但其能够对工作时间作出有效安排，没有影响其勤勉履行在公司任职的相应职责。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支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合计442.09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林建伟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4	现任	49.02	否
张育政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8	现任	89.87	否
宋轶	董事	女	49	现任	58.74	否
柳正晞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8	否
沈文忠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8	否
蒋文军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8	否
张正龙	监事	男	58	现任	24.4	否
龙长铭	监事	男	42	现任	23.98	否
颜迷迷	监事	女	31	现任	19.88	否
谢建军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2.28	否
李焱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8	现任	49.5	否
张超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9	现任	57.66	否
夏文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离任	2.76	否
合计	--	--	--	--	442.0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9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34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3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460
销售人员	97
技术人员	472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269
合计	2,3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54
本科	384
大专	602
大专以下	1,302
合计	2,347

2、薪酬政策

公司持续关注外部市场薪资水平，对比参考同行业、同地区公司，建立具有吸引力和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根据岗位贡献度、员工个人能力及个人绩效，制定了具有激励性的薪酬福利政策，引导绩效优异者多劳多得，打造一支优秀的、稳定的人才队伍，为公司的战略发展提供持续的内在动力。

3、培训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和各部门运作需要，公司在年初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根据相应计划予以实施。针对不同职能群体多次开展各类培训项目，包括ISO14001培训、IEC TS62941等培训，并全年开展精益学院培训，明显提升中基层员工的工作效率。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中来大课堂”系列线上培训课程，通过“上级规划、自主选择、自主学习”的模式培养员工业务能力与管理水平，形成学习型组织文化。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794,282.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2,967,584.61

第十节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监会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公司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实际控制人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公司亦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或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有公司资金的行为。公司的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上市后公司努力为中小股东提供便利的表决方式，积极推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确保中小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中小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

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公司邀请了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有效，从而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在业务、人员、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因原董事夏文进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19年5月16日辞去董事职务，因此，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有董事人数为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目前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履职水平。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均能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各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及建议，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3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会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保证了公司监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也采取了有效措施保障监事的知情权，保证各位监事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督权。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定，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公司已建立企业绩效评价激励体系，经营者的收入与企业经营业绩挂钩，同时各部门充分运用绩效管理体系，按月份、年度对公司内部各板块、各责任部

门和全体员工的业绩进行定期考核，将考评结果作为员工薪酬及职务调整、晋升、评优等依据，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此外公司还通过电话专线、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形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7、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

公司各业务板块独立从事光伏辅材、高效电池、光伏应用系统三大业务，各业务板块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供应、销售业务体系和专业人员，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情况。

2、人员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中心负责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不存在大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且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的情况。

3、资产方面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权属明晰，不存在控股股东无偿占有或使用情况。

4、机构方面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监督机构，并根据自身发展和市场竞争需要建立相应职能部门，各机构及部门分别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独立行使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金管理中心、财务会计工作人员，并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内部财务控制制度，设置了完整独立和规范运作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缴纳职工保险基金。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有效，各职能部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公司能够依据《公司章程》和相关财务制度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公司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建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并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能，形成了公司独立与完善的管理机构和生产经营体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1.83%	2019 年 04 月 23 日	2019 年 04 月 23 日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9%	2019 年 07 月 22 日	2019 年 07 月 22 日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柳正晞	9	2	7	0	0	否	2
沈文忠	9	2	7	0	0	否	2
蒋文军	9	2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廉洁自律、忠实勤勉、依法严格履行了职责，独立、客观的发表意见。通过定期现场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意见，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对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进行审核并发表了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性作用，科学决策，审慎监督，切实履行工作职责，为公司2019年度的组织建设和团队管理做了大量的工作，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协调，组织内部审计等相关工作。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4次，主要审议了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审财务报告，对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在2019年年报编制和审计工作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沟通确定了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对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形成内部审计书面报告。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2次会议，主要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以及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事项。

3、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未聘任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2次会议，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在安阳市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泰州中来光电增资扩股等相关事项。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晋升、培训和奖惩激励机制，有效降低管理成本，提升管理效率。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进行相应奖惩，同时委员会监督薪酬制度实际的落实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0年04月27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9.28%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88.6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内部控制无效；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但公司内部控制未能识别该错报；4)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董事会和经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5) 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或实施相应的控制机制，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 对于编制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5) 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财务报告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2) 违反相关法规、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且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3) 出现重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服务)事故；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5)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一般失误；2) 违反公司章程或标准操作程序，形成损失；3) 出现较大安全生产、环保、产品(服务)事故；4)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5)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差错金额\geq公司总资产的 0.4%；重要缺陷：总资产的 0.05%\leq差错金额$<$总资产的 0.4%；一般缺陷：差错金额$<$总资产的 0.05%</p>	<p>重大缺陷：差错金额\geq公司总资产的 0.4%；重要缺陷：总资产的 0.05%\leq差错金额$<$总资产的 0.4%；一般缺陷：差错金额$<$总资产的 0.0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二节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0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20]2112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洪焯、王燕

审计报告正文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来股份公司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9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来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中来股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光伏发电成套系统等产品 and 光伏电站发电的销售。2019年度，中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3,477,899,159.04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459,776,679.79元，占营业收入的99.48%。中来股份公司业务类型较多、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且存在分期收款销售，需要根据不同的收入确认原则进行收入确认。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九），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十一）。

由于营业收入是中来股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中来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了解光伏发电成套系统销售收入相关的信息系统，引入IT审计对相关系统运行有效性执行测试；

(3)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4)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与历史同期对比、与同行业企业毛利率对比，识别是否

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5) 执行细节测试程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记录、提单、报关单、海关出口数据、回款单据等支持性文件；

(6) 针对分期收款销售业务，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折现率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根据合同条款及折现率测算、复核样本合同收入确认是否准确；

(7) 结合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8) 对报告期内新增的客户进行背景调查，检查是否存在关联交易；

(9)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核实收入是否被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

(10)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二) 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1. 事项描述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股份公司财务报表所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787,145,455.40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82,209,753.14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04,935,702.26元；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418,602,684.97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83,957,649.69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34,645,035.28元。

关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十三）、三（十八），关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的披露详见附注五（四）、五（十一）。

中来股份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此之外，管理层基于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组合。中来股份公司按照实际利率折现、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长期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年末账面余额重大，并且其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及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及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检查中来股份公司关于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减值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

(2) 选取样本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历史还款记录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评价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评估的依据是否恰当；

(3) 对于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了管理层对于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设定，选取样本测试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组合分类和账龄划分的准确性；

(4) 参考历史损失率及前瞻性信息，评价预期信用损失率估计的合理性；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折现率的会计估计是否合理；

(5) 对于识别出减值事件的长期应收款，获取公司单项计提减值计算表，测算其计算的准确性，对非单项计提减值的长期应收款分析未来现金流量预测的金额和时点的合理性；

(6) 重新计算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验证其计量的准确性；

(7) 对期末余额较大或者本年发生额较大的客户进行函证；

(8) 选取样本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四、其他信息

中来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9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来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来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中来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中来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来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来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来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焯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燕

报告日期：2020年4月24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00,459,905.41	965,761,098.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0,887,252.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360,632.91	690,485,153.30
应收账款	704,935,702.26	690,512,781.64
应收款项融资	392,452,917.67	
预付款项	74,463,292.89	87,081,536.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0,164,182.62	35,136,591.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7,842,493.75	516,020,985.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42,23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2,051,091.58	188,123,364.06
流动资产合计	4,220,859,707.16	3,173,121,510.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293,426.6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334,645,035.28	398,865,904.65
长期股权投资	141,676,759.37	105,671,36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14,553,392.45	1,520,005,910.16
在建工程	40,220,152.73	438,484,984.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1,332,295.79	136,340,998.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301,963.98	3,423,49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850,922.07	10,843,937.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8,550,689.26	183,448,765.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4,131,210.93	2,828,378,791.41
资产总计	8,594,990,918.09	6,001,500,302.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46,392,698.39	758,940,688.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50,872,263.81	598,523,732.54
应付账款	832,869,838.07	528,173,058.07
预收款项	61,886,695.42	7,149,446.3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1,128,359.03	25,432,108.75
应交税费	20,331,613.36	45,126,765.95
其他应付款	182,893,494.76	45,798,231.15
其中：应付利息	4,670,596.37	9,083,440.38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85,365.98	69,618,250.00
其他流动负债	62,431,987.99	
流动负债合计	3,180,892,316.81	2,078,762,281.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0,863,321.25	847,010,000.00
应付债券	877,266,093.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75,235,185.36	455,964,065.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742,364.17	32,526,33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397,930.28	19,441,508.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4,972,005.6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13,476,900.57	1,354,941,904.04
负债合计	5,094,369,217.38	3,433,704,185.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9,124,920.00	240,994,681.00
其他权益工具	163,887,890.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60,270,662.07	1,730,396,283.46
减：库存股	100,030,662.66	145,889,246.34
其他综合收益	3,512,768.27	1,485,033.0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9,583,601.45	100,890,153.3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9,934,822.80	583,854,421.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6,284,002.18	2,511,731,325.59
少数股东权益	704,337,698.53	56,064,791.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00,621,700.71	2,567,796,116.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94,990,918.09	6,001,500,302.23

法定代表人：林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米卓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4,474,039.41	301,173,91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0,355,182.4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64,805,057.78	240,357,633.97
应收账款	580,251,916.31	402,436,266.78
应收款项融资	79,415,888.33	
预付款项	6,564,377.37	5,973,491.81
其他应收款	173,938,285.62	132,462,384.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6,469,198.68	154,042,490.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242,236.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9,174.30	
流动资产合计	2,346,925,356.23	1,236,446,180.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236.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12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598,969,694.64	2,274,165,62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5,026,526.58	237,398,866.44
在建工程	192,437.36	3,665,16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8,068,064.39	39,765,553.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747,225.96	337,68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10,531.42	6,538,549.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385,888.89	38,081,127.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3,100,369.24	2,609,319,801.06
资产总计	5,480,025,725.47	3,845,765,981.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7,317,837.28	733,439,158.7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06,853,838.80	338,662,374.31
应付账款	277,947,473.72	170,927,592.61

预收款项	874,590.47	356,723.7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461,918.50	7,496,870.81
应交税费	15,293,538.89	12,639,260.33
其他应付款	156,619,911.96	41,599,974.83
其中：应付利息		2,262,496.5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613,654.67	
其他流动负债	139,206,036.81	
流动负债合计	1,921,188,801.10	1,305,121,95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812,651.00	
应付债券	877,266,093.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53,277.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3,132,022.26	
负债合计	2,864,320,823.36	1,305,121,955.3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9,124,920.00	240,994,681.00
其他权益工具	163,887,890.2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83,626,640.18	1,735,983,174.95
减：库存股	100,030,662.66	145,889,246.3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324,938.32	101,631,490.23
未分配利润	508,771,176.02	607,923,926.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5,704,902.11	2,540,644,026.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0,025,725.47	3,845,765,981.5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77,899,159.04	2,691,837,885.37
其中：营业收入	3,477,899,159.04	2,691,837,885.3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20,100,098.33	2,533,737,089.31
其中：营业成本	2,542,493,079.72	2,126,353,194.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206,618.75	15,482,172.32
销售费用	84,384,043.05	82,028,072.22
管理费用	148,438,967.10	133,547,394.77
研发费用	121,651,242.37	111,031,229.43
财务费用	108,926,147.34	65,295,025.91
其中：利息费用	164,695,081.92	100,888,815.72
利息收入	61,474,544.54	37,614,972.75
加：其他收益	40,300,562.97	52,350,105.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72,260.30	11,673,40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52,252.43	-3,941,357.6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87,252.0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0,959,542.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146,544.72	-60,266,203.7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478.06	-337,057.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712,049.93	161,521,047.50
加：营业外收入	929,990.84	639,166.64
减：营业外支出	5,004,520.75	5,619,917.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8,637,520.02	156,540,296.99
减：所得税费用	87,363,296.79	25,975,027.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274,223.23	130,565,269.2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274,223.23	133,091,858.5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6,589.2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204,564.81	125,743,795.76
2.少数股东损益	18,069,658.42	4,821,473.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7,735.21	40,517.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27,735.21	40,517.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7,735.21	40,517.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27,735.21	40,517.43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3,301,958.44	130,605,78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232,300.02	125,784,313.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69,658.42	4,821,473.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9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9	0.35

法定代表人：林建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焱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米卓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5,463,097.24	1,279,668,497.58

减：营业成本	1,021,526,812.27	970,572,032.00
税金及附加	6,029,143.67	7,470,105.51
销售费用	32,600,840.00	31,371,536.32
管理费用	60,228,034.53	56,278,854.28
研发费用	51,050,652.64	49,966,889.72
财务费用	97,741,639.06	29,782,897.73
其中：利息费用	99,767,351.70	29,107,204.28
利息收入	9,677,285.88	3,449,069.26
加：其他收益	1,200,894.63	1,517,128.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9,477.44	-10,213,933.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122,509.52	-2,009,160.9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55,182.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159,916.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43,542.65	-28,752,743.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624.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948,070.89	96,709,009.44
加：营业外收入	306,118.29	110,993.42
减：营业外支出	3,102,026.61	2,878,154.6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152,162.57	93,941,848.19
减：所得税费用	15,238,169.57	20,938,213.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3,993.00	73,003,634.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13,993.00	73,003,634.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913,993.00	73,003,634.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50,056,109.65	1,974,433,946.8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592,499.47	56,562,68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7,203,342.40	590,484,424.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26,851,951.52	2,621,481,055.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0,446,829.21	1,549,253,985.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6,207,631.83	228,997,413.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382,526.91	80,794,29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8,151,248.48	751,387,502.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188,236.43	2,610,433,199.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63,715.09	11,047,855.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21,029,721.37	31,435,18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660,386.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594,242.18	828,518.75

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9,430,271.8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46,825.61	16,060,287.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5,331,176.12	87,754,26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3,521,042.05	196,014,12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22,048,700.00	93,028,23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652.09	13,419,669.5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82,232.35	4,922,589.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9,461,626.49	307,384,614.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4,130,450.37	-219,630,351.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3,698,332.20	72,778,913.9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338,332.2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1,265,444.59	845,425,44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157,303.05	218,524,48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3,121,079.84	1,136,728,845.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4,243,795.00	1,134,450,186.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166,685.43	203,275,021.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494,581.05	277,649,84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9,905,061.48	1,615,375,051.7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216,018.36	-478,646,20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1,364.61	255,802.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47,918.47	-686,972,900.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8,792,993.16	1,415,765,89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340,911.63	728,792,993.1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4,452,256.66	967,920,53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14,829.04	5,733,176.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2,985,937.04	1,882,142,83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4,253,022.74	2,855,796,548.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6,224,033.85	1,020,567,523.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676,199.94	64,861,439.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375,913.17	65,916,227.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459,976.75	1,151,996,952.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3,736,123.71	2,303,342,14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516,899.03	552,454,405.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8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531,986.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0,842.18	25,196.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0,000.00	147,397.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9,272,829.14	120,172,594.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5,766,769.47	32,125,779.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83,563,170.00	55,124,989.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0	4,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9,329,939.47	91,900,769.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0,057,110.33	28,271,82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3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2,265,444.59	819,923,91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8,969.25	31,024,489.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1,444,413.84	850,948,401.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4,665,295.00	1,126,647,886.5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984,019.61	145,296,926.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20,568.91	168,020,170.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0,269,883.52	1,439,964,983.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174,530.32	-589,016,58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36,799.84	-1,992,287.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497,519.18	-10,282,639.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334,465.62	230,617,104.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831,984.80	220,334,465.6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994,681.00				1,730,396,283.46	145,889,246.34	1,485,033.06		100,890,153.36		583,854,421.05		2,511,731,325.59	56,064,791.10	2,567,796,11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378,809.40		-2,697,951.21		-18,967,000.46		-22,043,761.07		-22,043,761.07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994,681.00				1,730,396,283.46	145,889,246.34	1,106,223.66		98,192,202.15		564,887,420.59		2,489,687,564.52	56,064,791.10	2,545,752,355.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30,239.00		163,887,890.25	-170,125,621.39	-45,858,583.68	2,406,544.61		1,391,399.30		145,047,402.21		306,596,437.66	648,272,907.43	954,869,345.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27,735.21				243,204,564.81		245,232,300.02	18,069,658.42	263,301,958.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7,095.00		163,887,890.25	-49,628,287.39	-45,858,583.68							157,751,091.54	630,203,249.01	787,954,340.5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905.00			139,998.50								150,903.50	611,338,332.20	611,489,235.7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3,887,890.25									163,887,890.25		163,887,890.25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78,000.00			-31,999,199.27	-45,858,583.68							11,481,384.41		11,481,384.41
4.其他				-17,769,086.62								-17,769,086.62	18,864,916.81	1,095,830.19
(三)利润分配								1,391,399.30		-97,778,353.20		-96,386,953.90		-96,386,953.90
1.提取盈余公积								1,391,399.30		-1,391,399.3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386,953.90		-96,386,953.90		-96,386,953.9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497,334.00			-120,497,334.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0,497,334.00			-120,497,334.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1.00				1.13	6			7		17		0.64		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000.00				-2,689,487.67	83,917,842.18	40,517.43		7,300,363.49		-2,406,856.12		-82,404,305.05	-1,470,596.51	-83,874,90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40,517.43				125,743,795.76		125,784,313.19	4,821,473.53	130,605,78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000.00				-6,442,609.16	83,917,842.18	0.00						-91,091,451.34	-6,292,070.04	-97,383,521.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1,000.00				-13,751,660.00	-15,707,644.16	0.00						1,224,984.16	32,778,913.90	34,003,898.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2,425,107.17	0.00	0.00						2,425,107.17	0.00	2,425,107.1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883,943.67	0.00	0.00						4,883,943.67	0.00	4,883,943.67
4. 其他	0.00				0.00	99,625,486.34	0.00						-99,625,486.34	-39,070,983.94	-138,696,470.28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7,300,363.49		-128,150,651.88		-120,850,288.39	0.00	-120,850,288.39
1. 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7,300,363.49		-7,300,363.49		0.00	0.00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850,288.39		-120,850,288.39	0.00	-120,850,288.3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130,239.00		163,887,890.25	-152,356,534.77	-45,858,583.68			1,391,399.30	-83,864,360.20		93,047,217.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13,993.00		13,913,993.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67,095.00		163,887,890.25	-31,859,200.77	-45,858,583.68						175,520,178.1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905.00			139,998.50							150,903.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3,887,890.25								163,887,890.2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378,000.00			-31,999,199.27	-45,858,583.68						11,481,384.4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91,399.30	-97,778,353.20		-96,386,953.9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91,399.30	-1,391,399.3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386,953.90		-96,386,953.9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497,334.00			-120,497,334.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0,497,334.00			-120,497,334.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9,124,920.00			163,887,890.25	1,583,626,640.18	100,030,662.66			100,324,938.32	508,771,176.02		2,615,704,902.1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1,725,681.00				1,735,550,553.95	61,971,404.16			93,589,789.87	656,398,911.59		2,665,293,53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9,300,337.33				741,336.87	6,672,031.83		16,713,706.03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1,725,681.00				1,744,850,891.28	61,971,404.16			94,331,126.74	663,070,943.42		2,682,007,23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1,000.00				-8,867,716.33	83,917,842.18			7,300,363.49	-55,147,017.02		-141,363,212.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003,634.86		73,003,634.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1,000.00				-8,867,716.33	83,917,842.18						-93,516,558.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31,000.00				-13,751,660.00	-15,707,644.16						1,224,984.16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883,943.67							4,883,943.67
4. 其他						99,625,486.34						-99,625,486.34
(三)利润分配								7,300,363.49	-128,150,651.88			-120,850,288.39
1. 提取盈余公积								7,300,363.49	-7,300,363.4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850,288.39			-120,850,288.3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0,994,681.00				1,735,983,174.95	145,889,246.34		101,631,490.23	607,923,926.40			2,540,644,026.2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苏州中来太阳能材料技术有限公司,由张育政和戴恩奇发起设立,于2008年3月7日在苏州市常熟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江苏省常熟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50067253913XG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59,124,920.00元,股份总数359,124,920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78,985,808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180,139,112股。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9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财金管理中心、人力资源管理中心、信息管理中心、审计管理中心、证券部、总裁办等职能部门及新材板块、光电板块、光伏应用系统等三大业务板块。

公司属其他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太阳能材料(塑料软膜)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太阳能材料销售;太阳能技术服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产品主要有: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光伏发电成套系统和光伏电站发电。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2020年4月24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 合并范围

本公司2019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2家,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11家,注销2家,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序号	子公司名称	公司简称
1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高阳贸易公司
2	杭州中来锦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3	翊膜考特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翊膜考特公司
4	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来新能源公司
5	杭州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
6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中来民生公司
7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赤峰洁太公司
8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9	中来(香港)实业控股有限公司	中来(香港)公司
10	安徽中来六产富民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六产公司
11	安徽中来六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六禾公司
12	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中来智联公司
13	焦作中来电力有限公司	焦作中来公司
14	四川凯中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凯中公司
15	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中来(衢州)公司
16	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光能科技公司
17	苏州中聚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聚沙合伙企业
18	杭州锦聚新能源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能源壹号合伙企业
19	银凯特(山东)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银凯特(山东)公司
20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乳山银凯特公司
21	泰州中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泰州能源公司
22	杭州铸日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铸日公司

23	泗洪中来光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泗洪中来公司
24	宁波市中来能源有限公司	宁波中来公司
25	安阳中来安彩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安阳中来公司
26	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来亚公司
27	赤峰市福晖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赤峰市福晖公司
28	山西烁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西烁来公司
29	泰州中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
30	Cuenca Fotovoltaica Energia SL	Fotovoltaica公司
31	Cuenca Renewable Energy SL	Renewable公司
32	DOHA JAEN 1, S.L.	Doha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节“39、收入”等相关说明。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

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五(22)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

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节五（39）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

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节五(10)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1)或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节五(10)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节五(39)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未来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未来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

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五（45）。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节五（10）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低信用风险组合	与生产经营项目有关且期满可以全部收回各种保证金、押金

15、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原材料/库存商品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委托加工物资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

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不适用

17、合同成本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42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和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长期应收款项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简化原则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按照本节五(10)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

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

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	4.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4	9.60、4.8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	19.20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

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5
商标	预计受益期限	5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节五(45)；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3、合同负债

不适用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不适用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

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光伏发电成套系统等产品 and 光伏电站发电的销售。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光伏发电成套系统产品销售均系内销（包括分期收款销售），光伏电站发电的销售均系内销。

(1)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1) 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一般客户，公司将产品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其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除收货外有特殊约定的客户，在约定的库存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之日确认收入。

2) 光伏发电成套系统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①除分期收款销售外的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将产

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公司将产品送至合同约定的交货地点，并经其验收后确认收入。②分期收款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与用户签订销售合同，以自有资金为农户提供电站设计、施工、安装和并网等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并在光伏发电成套系统完成并网发电且记录客户发电量的系统上开始显示发电量时确认收入。

3) 光伏电站发电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电力已经供出并经抄表确认；供出的电款金额已确定，销售发票已开具，电款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供出的电力成本可以可靠计量。

4)公司EPC收入

公司EPC项目根据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后获取客户盖章签字的工程验收单和并网发电依据时确认收入。

(2)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太阳能电池背膜、太阳能电池片和太阳能电池组件外销产品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

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 库存股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回购本公司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成本，减少所有者权益，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4)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1]
财务报表格式要求变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2]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3]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注 4]

日起施行。		
-------	--	--

[注1]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情况详见本节五44（3）（4）之说明。

[注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项目。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其中对仅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至2019年期初数，对其他会计政策变更重新表述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对于上述报表格式变更中简单合并与拆分的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直接进行了调整，不再专门列示重分类调整情况，其余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元）	母公司报表影响金额（元）
2019年1月1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短期借款-未到期应付利息	2,262,496.56	2,262,496.56
长期借款-未到期应付利息	1,145,027.18	-
其他应付款-未到期应付利息	645,08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未到期应付利息	360,235.19	
应付利息	-4,412,844.01	-2,262,496.56

[注3]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按照规定自2019年6月10日起执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对2019年1月1日存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注4]新债务重组准则规定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5,761,098.40	965,761,098.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90,485,153.30	497,359,064.66	-193,126,088.64
应收账款	690,512,781.64	690,512,781.64	
应收款项融资		231,582,509.22	231,582,509.22
预付款项	87,081,536.72	87,081,536.7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5,136,591.37	35,136,591.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6,020,985.33	516,020,985.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8,123,364.06	188,123,364.06	
流动资产合计	3,173,121,510.82	3,211,577,931.40	38,456,420.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293,426.60		-31,293,426.6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98,865,904.65	398,865,904.65	
长期股权投资	105,671,369.16	105,671,36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293,426.60	31,293,426.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20,005,910.16	1,520,005,910.16	
在建工程	438,484,984.53	438,484,984.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6,340,998.56	136,340,998.5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23,495.58	3,423,49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43,937.05	14,731,100.78	3,887,16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3,448,765.12	183,448,765.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8,378,791.41	2,832,265,955.14	3,887,163.73
资产总计	6,001,500,302.23	6,043,843,886.54	42,343,58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58,940,688.70	761,203,185.26	2,262,496.5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98,523,732.54	598,523,732.54	
应付账款	528,173,058.07	528,173,058.07	
预收款项	7,149,446.34	7,149,446.34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432,108.75	25,432,108.75	
应交税费	45,126,765.95	45,126,765.95	
其他应付款	45,798,231.15	42,030,472.22	-3,767,758.93
其中：应付利息	9,083,440.38	4,670,596.37	-4,412,844.01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69,618,250.00	69,978,485.19	360,235.19
其他流动负债		64,387,345.38	64,387,345.38
流动负债合计	2,078,762,281.50	2,142,004,599.70	63,242,318.2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47,010,000.00	848,155,027.18	1,145,027.18
应付债券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55,964,065.20	455,964,065.2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2,526,330.53	32,526,330.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41,508.31	19,441,508.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4,941,904.04	1,356,086,931.22	1,145,027.18
负债合计	3,433,704,185.54	3,498,091,530.92	57,165,852.0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994,681.00	240,994,6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0,396,283.46	1,730,396,283.46	
减：库存股	145,889,246.34	145,889,246.34	
其他综合收益	1,485,033.06	1,106,223.66	-378,809.4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0,890,153.36	98,192,202.15	-2,697,951.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3,854,421.05	564,887,420.59	-18,967,000.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1,731,325.59	2,489,687,564.52	-22,043,761.07
少数股东权益	56,064,791.10	56,064,791.1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7,796,116.69	2,545,752,355.62	-22,043,761.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01,500,302.23	6,043,843,886.54	42,343,584.31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01月0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1,173,913.22	301,173,913.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0,357,633.97	403,630,173.14	163,272,539.17
应收账款	402,436,266.78	402,436,266.78	
应收款项融资		16,152,306.90	16,152,306.90
预付款项	5,973,491.81	5,973,491.81	
其他应收款	132,462,384.27	132,462,384.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4,042,490.46	154,042,490.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36,446,180.51	1,415,871,026.58	179,424,846.0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2,236.00		-242,236.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9,125,000.00	9,125,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274,165,620.95	2,274,165,620.9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42,236.00	242,236.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7,398,866.44	237,398,866.44	
在建工程	3,665,160.42	3,665,16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765,553.39	39,765,553.3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37,687.75	337,687.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8,549.03	9,712,609.28	3,174,060.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081,127.08	38,081,127.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09,319,801.06	2,612,493,861.31	3,174,060.25
资产总计	3,845,765,981.57	4,028,364,887.89	182,598,906.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33,439,158.70	735,701,655.26	2,262,496.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8,662,374.31	338,662,374.31	
应付账款	170,927,592.61	170,927,592.61	

预收款项	356,723.74	356,723.7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496,870.81	7,496,870.81	
应交税费	12,639,260.33	12,639,260.33	
其他应付款	41,599,974.83	39,337,478.27	-2,262,496.56
其中：应付利息	2,262,496.56		-2,262,496.56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00,585,247.71	200,585,247.71
流动负债合计	1,305,121,955.33	1,505,707,203.04	200,585,24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05,121,955.33	1,505,707,203.04	200,585,247.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0,994,681.00	240,994,68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35,983,174.95	1,735,983,174.95	
减：库存股	145,889,246.34	145,889,246.3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1,631,490.23	98,933,539.02	-2,697,951.21
未分配利润	607,923,926.40	592,635,536.22	-15,288,390.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40,644,026.24	2,522,657,684.85	-17,986,341.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845,765,981.57	4,028,364,887.89	182,598,906.32

(4)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①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965,761,098.40	摊余成本	965,761,098.40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1,815,000,430.96	摊余成本	1,621,874,342.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准则要求)	231,582,509.22
证券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类权益工具)	31,293,426.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指定)	31,293,426.60

②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原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年1月1日)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和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965,761,098.40			965,761,098.40
应收款项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1,815,000,430.96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新CAS22)		231,582,509.22		
加：已背书未到期承兑汇票不终止确认转入		64,387,345.38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25,930,924.80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1,621,874,342.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总金融资产	2,780,761,529.36	167,195,163.84	25,930,924.80	2,587,635,440.7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加：自摊余成本(原CAS22)转入		231,582,509.22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231,582,509.22
证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投资)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加：自可供出售类(原CAS22)转入——指定		31,293,426.60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31,293,426.60
证券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原CAS22列示的余额	31,293,426.60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权益工具投资		31,293,426.60		
按新CAS22列示的余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总金融资产		262,875,935.82		262,875,935.82

③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提损失准备/按或有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CAS22)				

应收款项	85,130,379.04	-	25,930,924.80	111,061,303.84
总计	85,130,379.04	-	25,930,924.80	111,061,303.84

45、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节五（45）“公允价值”披露。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税率有 3%、6%、13%、16%、21%、22%。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16%。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 税率。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子公司中来锦聚投资公司系小规模纳税人，按 3% 税率计缴；子公司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金融服务费收入按 6% 的税率计缴；境外子公司翡膜考特公司按 22% 的税率计缴；境外西班牙子公司按 21%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提高部分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9〕88 号）及《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的规定，出口退税率为 13%、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等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7.50%、16.50%、25%，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	1.2%、12%

	金收入的 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泰州中来公司	15%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20%
翡膜考特公司	27.50%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中聚沙合伙企业、 新能源壹号合伙企业	不适用
中来（香港）公司	16.50%，中来（香港）公司设立在香港，企业所得税率为16.50%，因中来（香港）公司产生利得不在香港境内，本期免缴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公司于2018年10月24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0733）,认定有效期3年。2019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泰州中来公司于2018年12月3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8229）,认定有效期3年。泰州中来公司2019年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中来锦聚投资公司、中来智联公司、四川凯中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对上述公司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安徽六禾公司享受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安徽六禾公司享受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优惠。

（5）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乳山银凯特公司、安徽六产公司、赤峰洁太公司因所投资的光伏电站项目列入《公共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版）而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政策。

3、其他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2,964.72	109,544.89
银行存款	895,227,946.91	725,301,937.74
其他货币资金	205,118,993.78	240,349,615.77
合计	1,100,459,905.41	965,761,098.4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969,478.21	15,271,191.65

其他说明

(1) 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159,446,314.61人民币元，信用证保证金20,052,976.76人民币元、1,537,058.12美元（折合人民币10,722,824.86元）、32,100.00欧元（折合人民币250,877.55元），保函保证金12,496,000.00人民币元，远期结售汇锁汇保证金2,150,000.00人民币元，上述保证金使用受限。其他货币资金4,690,861.00人民币元系多支付的票据保证金，该部分资金使用不受限。

(2) 外币货币资金明细情况详见本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70,887,252.07	
其中：		
私募资金	167,725,264.62	
结构性存款	502,629,917.81	
远期结售汇	532,069.64	
其中：		
合计	670,887,252.07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08,234.77	11,171,493.37
商业承兑票据	276,452,398.14	486,187,571.29

合计	287,360,632.91	497,359,064.66
----	----------------	----------------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02,375,667.29	100.00%	15,015,034.38	4.97%	287,360,632.91	523,289,989.46	100.00%	25,930,924.80	4.96%	497,359,064.66
其中：										
合计	302,375,667.29	100.00%	15,015,034.38	4.97%	287,360,632.91	523,289,989.46	100.00%	25,930,924.80	4.96%	497,359,064.6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0,908,234.77		
商业承兑汇票	291,467,432.52	15,015,034.38	5.15%
合计	302,375,667.29	15,015,034.38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30,924.80	-10,915,890.42				15,015,034.38
合计	25,930,924.80	-10,915,890.42				15,015,034.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9,608,449.00
合计	59,608,449.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10,048,234.77
商业承兑票据	0.00	183,144,351.80
合计	0.00	193,192,586.57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54,005,177.60
合计	54,005,177.6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576,773.61	8.71%	29,384,816.04	42.85%	39,191,957.57	13,148,087.54	1.77%	13,148,087.5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8,568,681.79	91.29%	52,824,937.10	7.35%	665,743,744.69	731,134,053.42	98.23%	40,621,271.78	5.56%	690,512,781.64
其中：										
合计	787,145,455.40	100.00%	82,209,753.14	10.44%	704,935,702.26	744,282,110.96	100.00%	53,769,359.32	7.22%	690,512,781.64

	455.40		53.14		02.26	40.96		9.32		1.6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05,177.60	16,201,553.28	30.00%	票据到期无法承兑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6,642.02	1,048,321.01	50.00%	经营困难, 尚不确定可执行的资产金额
中民新能平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700,061.20	1,360,048.96	80.00%	存在纠纷, 已和解, 尚未收回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7,798,718.66	7,798,718.66	100.00%	经营困难, 难以收回
宁夏协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150,499.42	1,150,499.42	100.00%	经营困难, 难以收回
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	910,796.00	910,796.00	100.00%	经营困难, 难以收回
浙江弘晨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535,468.11	535,468.11	100.00%	经营困难, 难以收回
江苏吉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96,688.40	296,688.40	100.00%	经营困难, 难以收回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2,722.20	82,722.20	100.00%	经营困难, 难以收回
合计	68,576,773.61	29,384,816.04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18,568,681.79	52,824,937.10	7.35%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610,795,031.78
1 至 2 年	107,778,790.43
2 至 3 年	66,923,356.64

3 年以上	1,648,276.55
3 至 4 年	660,168.80
4 至 5 年	155,951.24
5 年以上	832,156.51
合计	787,145,455.4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148,087.54	19,405,461.74	4,603.59	3,164,129.65		29,384,816.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0,621,271.78	12,203,665.32				52,824,937.10
合计	53,769,359.32	31,609,127.06	4,603.59	3,164,129.65		82,209,753.14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64,129.6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恒基光伏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039,604.38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完成核销	否
天威新能源（扬州）有限公司	货款	1,124,525.27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完成核销	否
合计	--	3,164,129.65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9,649,334.36	13.93%	5,483,023.22
第二名	68,905,751.53	8.75%	16,946,581.98
第三名	55,127,932.91	7.00%	2,756,396.65
第四名	54,771,834.40	6.96%	16,431,550.32
第五名	50,060,975.55	6.36%	2,503,048.78
合计	338,515,828.75	43.0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共有装机容量为63.1MW的电站项目所对应的电费收益权用于售后回租质押，期末该等收益权所指电费形成账面余额2,453.15万元（账面价值2,261.91万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2,452,917.67	231,582,509.22
合计	392,452,917.67	231,582,509.2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4,563,954.33	-
小计	304,563,954.33	-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元）

银行承兑汇票	334,857,374.68
小 计	334,857,374.68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2,151,946.04	96.90%	86,427,978.36	99.25%
1至2年	2,144,229.63	2.88%	569,933.65	0.65%
2至3年	101,686.74	0.14%	83,624.71	0.10%
3年以上	65,430.48	0.08%		
合计	74,463,292.89	--	87,081,536.72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元)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512,969.77	1年以内	61.12	预付硅片采购款,未交货
天津环欧国际硅材料有限公司	5,824,192.56	1年以内	7.82	预付硅片采购款,未交货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常熟市供电公司	1,935,890.87	1年以内	2.6	预充值电费
卡姆丹克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1,923,299.26	1-2年	2.58	预付硅片采购款,未交货
杜邦(上海)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424,342.68	1年以内	1.91	预付银浆采购款,未交货
小 计	56,620,695.14		76.03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0,164,182.62	35,136,591.37
合计	30,164,182.62	35,136,591.37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暂付款	31,510,682.83	29,800,748.58
押金保证金	34,539,087.47	29,917,065.67
代垫款	1,788,692.04	705,696.77
合计	67,838,462.34	60,423,511.02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347,245.83	2,768,324.25	18,171,349.57	25,286,919.65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229,667.34	229,667.34		
--转入第三阶段	-500,000.00	-2,768,324.25	3,268,324.25	
本期计提	3,064,788.06	3,165,677.76	6,156,894.25	12,387,360.07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682,366.55	3,395,345.10	27,596,568.07	37,674,279.7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734,958.17
1 至 2 年	17,119,896.95

2至3年	15,919,454.77
3年以上	23,064,152.45
3至4年	13,585,265.88
4至5年	9,478,886.57
合计	67,838,462.3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939,673.82	10,052,239.35				30,991,913.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47,245.83	2,335,120.72				6,682,366.55
合计	25,286,919.65	12,387,360.07				37,674,279.72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无锡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1,503,370.00	1年以内 5.337万元, 3年以上 1,145.00万元	16.96%	11,503,370.00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8,888,888.89	1-2年	13.10%	444,444.44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7,500,000.00	1年以内 480.00万元, 1-2年 270.00万元	11.06%	375,000.00
中电电气(南京)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721,349.57	3年以上	9.91%	6,721,349.57
江苏中军金控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794,000.00	2-3年	7.07%	3,835,200.00

合计	--	39,407,608.46	--	58.10%	22,879,364.01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8,479,468.36	1,039,437.58	187,440,030.78	94,550,936.33	1,546,464.91	93,004,471.42
在产品	42,612,636.66	298,971.84	42,313,664.82	57,094,359.09	253,428.66	56,840,930.43
库存商品	475,991,611.41	14,905,733.50	461,085,877.91	356,774,409.39	8,673,530.16	348,100,879.23
发出商品	12,101,623.58	43,177.76	12,058,445.82	8,338,314.81	89,862.81	8,248,452.00
委托加工物资	10,333.25		10,333.25	9,826,252.25		9,826,252.25
工程施工	64,934,141.17		64,934,141.17			
合计	784,129,814.43	16,287,320.68	767,842,493.75	526,584,271.87	10,563,286.54	516,020,985.3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46,464.91	868,993.57		1,376,020.90		1,039,437.58
在产品	253,428.66	295,750.67		250,207.49		298,971.84
库存商品	8,673,530.16	12,772,106.85		6,539,903.51		14,905,733.50

发出商品	89,862.81	18,688.88		65,373.93		43,177.76
合计	10,563,286.54	13,955,539.97		8,231,505.83		16,287,320.68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	-
库存商品	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发出商品	发出商品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16)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7)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科海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242,236.00		242,236.00	242,236.00		2020年01月09日
合计	242,236.00		242,236.00	242,236.00		--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84,045,414.79	187,396,323.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3,296,668.72	727,040.90
待摊费用	4,709,008.07	
合计	192,051,091.58	188,123,364.06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1,418,602,684.97	83,957,649.69	1,334,645,035.28	404,940,004.72	6,074,100.07	398,865,904.65	
合计	1,418,602,684.97	83,957,649.69	1,334,645,035.28	404,940,004.72	6,074,100.07	398,865,904.65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6,074,100.07		6,074,100.07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7,883,549.62		77,883,549.6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3,957,649.69		83,957,649.69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光伏应用业务增加，并网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所致。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博玺 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	71,262,14 7.36			-11,856,6 82.21						59,405,46 5.15	
杭州铜米 互联网金 融服务有 限公司	1,712,526 .59							1,712,526 .59			5,034,682 .89
杭州汇冷 科技有限 公司	4,802,452 .46			-328,185. 04						4,474,267 .42	
ENERGY GAP CORPOR ATION	19,074,69 6.75		18,978,53 0.77	-96,165.9 8							
浙江京来 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1,762,269 .43			-133,337. 44						1,628,931 .99	
华融北控 清洁能源 电力项目 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	7,057,276 .57									7,057,276 .57	

计划[注3]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国中绿电(北京)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132,489.87					2,867,510.13		
嘉兴智行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155,391.89					14,844.608.11		
泰州新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98,700.00							6,398,700.00		
小计	105,671,369.16	70,048,700.00	18,978,530.77	-13,352,252.43				1,712,526.59	141,676,759.37	5,034,682.89	
合计	105,671,369.16	70,048,700.00	18,978,530.77	-13,352,252.43				1,712,526.59	141,676,759.37	5,034,682.89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超电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00	19,000,000.00
科海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242,236.00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00,000.00	
锦州信诚阳光电站有限公司		2,051,190.60
合计	31,000,000.00	31,293,426.6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江苏超电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科海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锦州信诚阳光电站有限公司				378,809.40	非交易性的权益工具投资	公司注销，收回投资。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414,553,392.45	1,520,005,910.16
合计	2,414,553,392.45	1,520,005,910.1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8,531,126.34	39,197,024.26	1,420,380,423.31	9,165,625.50	15,949,687.20	1,803,223,886.61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125,443.85	4,686,235.58	2,684,356.35	1,148,408.91	2,864,499.35	13,508,944.04
(2) 在建工程转入	313,651,364.85	3,285,616.06	785,588,301.19		1,999,536.51	1,104,524,818.61
(3) 企业合并增加		352,600.00				352,600.00
(4) 售后回租转入			84,399,044.85			84,399,044.85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70,280.00	2,793.10	8,033,989.49		43,218.84	8,150,281.43
(2) 售后回租转出	1,232,182.76		142,962,731.11		153,503.81	144,348,417.68
4.期末余额	633,005,472.28	47,518,682.80	2,142,055,405.10	10,314,034.41	20,617,000.41	2,853,510,595.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8,540,240.83	11,360,781.74	197,666,715.92	4,894,810.62	8,847,175.07	281,309,724.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7,894,950.33	8,725,272.51	138,294,913.79	1,487,074.02	1,958,719.93	178,360,930.58
(2) 企业合并增加		47,289.34				47,289.3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2,560.77	402.21	5,042,300.50		37,414.39	5,102,677.87
(2) 售后回租转出			17,566,315.95			17,566,315.95
4.期末余额	86,412,630.39	20,132,941.38	313,353,013.26	6,381,884.64	10,768,480.61	437,048,950.2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08,252.27			1,908,252.2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908,252.27			1,908,252.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46,592,841.89	27,385,741.42	1,826,794,139.57	3,932,149.77	9,848,519.80	2,414,553,392.45
2.期初账面价值	259,990,885.51	27,836,242.52	1,220,805,455.12	4,270,814.88	7,102,512.13	1,520,005,910.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74,294.72	25,838.40		248,456.32
专用设备	464,891,428.65	53,316,414.20		411,575,014.45
通用设备	7,919,093.53	3,511,628.96		4,407,464.57
小 计	473,084,816.90	56,853,881.56		416,230,935.34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泰州中来二期房屋及建筑物	133,592,215.90	尚在办理中

(6)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子公司安徽六产公司、赤峰洁太公司、乳山银凯特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利用账面原值473,084,816.90元的资产进行售后回租业务，租赁期3-5年。截至2019年12月31日，该等售后回租的资产账面价值416,230,935.34元；递延收益-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余额22,748,731.74元,其他非流动资产-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余额149,694,691.65元。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9,755,072.19	438,019,903.99
工程物资	465,080.54	465,080.54
合计	40,220,152.73	438,484,984.5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泰州中来公司年产2.1GW N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13,443,295.77		13,443,295.77	371,494,021.69		371,494,021.69
泰州中来公司 N型单晶硅双面高效多主栅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4,364,548.27		24,364,548.27	61,522,713.66		61,522,713.66
中来(衢州)公司年产3GWN型单晶IBC与双面电池项目	1,169,328.97		1,169,328.97	1,158,008.22		1,158,008.22
上海松江办公楼工程	22,621.36		22,621.36	3,082,990.45		3,082,990.45
零星工程	755,277.82		755,277.82	762,169.97		762,169.97
合计	39,755,072.19		39,755,072.19	438,019,903.99		438,019,903.9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泰州中来公司年产 2.1GW N 型单晶双面太阳能电池项目	1,658,320,000.00	371,494,021.69	397,192,494.44	754,817,398.33	425,822.03	13,443,295.77	106.77%	100%	32,454,918.81	3,905,819.20	2.00%	募股资金
泰州中来公司 N 型单晶硅双面高效多主栅组件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92,747,000.00	61,522,713.66	46,080,274.79	82,694,302.25	544,137.93	24,364,548.27	120.32%	100%	816,061.69			其他
中来(衢州)公司年产 3GWN 型单晶 IBC 与双面电池项目	1,504,540,000.00	1,158,008.22	11,320.75			1,169,328.97	0.08%	0.08%				其他
上海松江办公楼工程		3,082,990.45	154,679,707.40	157,740,076.49		22,621.36		99.99%				其他
中来民生户用电站项目			97,702,767.51	97,702,767.51				100%				其他

零星工程		762,169.97	14,387,755.65	11,570,274.03	2,824,373.77	755,277.82		-				其他
合计	3,255,607,000.00	438,019,903.99	710,054,320.54	1,104,524,818.61	3,794,333.73	39,755,072.19	--	--	33,270,980.50	3,905,819.2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465,080.54		465,080.54	465,080.54		465,080.54
合计	465,080.54		465,080.54	465,080.54		465,080.54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002,697.01	8,176,308.39	21,922,259.74	782,535.10	165,883,800.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519,906.12			2,519,906.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5,002,697.01	10,696,214.51	21,922,259.74	782,535.10	168,403,706.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978,099.65	2,690,312.36	17,615,427.80	673,560.84	27,957,400.65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847,171.68	1,851,032.04	2,721,430.91	108,974.26	7,528,608.8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825,271.33	4,541,344.40	20,336,858.71	782,535.10	35,486,009.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85,401.03		1,585,401.0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585,401.03		1,585,401.0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177,425.68	6,154,870.11			131,332,295.79
2.期初账面价值	128,024,597.36	5,485,996.03	2,721,430.91	108,974.26	136,340,998.5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赤峰洁太公司土地使用权	1,151,187.86	尚在办理中

27、开发支出

不适用

28、商誉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53,756.38	2,855,972.41	1,357,568.66		2,552,160.13
排污费	1,579,039.65		676,731.24		902,308.41
光伏电站土地租金	351,381.95	69,000.00	262,931.95		157,450.00
绿化苗木		1,000,000.00	111,111.12		888,888.88
道路维护	289,317.55	1,148,980.59	58,345.52		1,379,952.62
其他	150,000.05	1,867,924.48	596,720.59		1,421,203.94
合计	3,423,495.58	6,941,877.48	3,063,409.08		7,301,963.98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896,774.92	4,249,718.69		

坏账准备	180,745,271.75	35,570,676.67	77,167,955.23	11,572,718.29
存货跌价准备	16,287,320.68	2,447,415.88	9,334,839.12	1,400,225.87
递延收益	9,993,632.43	1,499,044.85	8,398,887.83	1,259,833.17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34,682.89	755,202.43	3,322,156.30	498,323.4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2,478,400.67	8,119,619.54		
未抵扣亏损	2,270,096.69	567,524.17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摊销	10,944,798.96	1,641,719.84		
合计	275,650,978.99	54,850,922.07	98,223,838.48	14,731,100.7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当期损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增加)	20,887,252.07	3,133,087.81		
分期收款销售毛利	458,943,141.16	114,735,785.29	77,766,033.24	19,441,508.3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30,193,714.59	4,529,057.18		
合计	510,024,107.82	122,397,930.28	77,766,033.24	19,441,508.3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850,922.07		14,731,100.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397,930.28		19,441,508.3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1,532,367.99	72,038,708.60
可抵扣亏损	177,595,700.73	177,524,883.05
合计	229,128,068.72	249,563,591.6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6,178,105.80	6,381,392.63	
2021	53,751,371.51	58,575,912.98	
2022	35,434,760.57	74,753,734.54	
2023	41,915,916.85	37,813,842.90	
2024	40,315,546.00		
合计	177,595,700.73	177,524,883.05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85,378,325.91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49,694,691.65	118,354,082.84
售后回租资产减值准备	-32,478,478.16	
预付购买房产款		38,049,995.00
预付设备款	15,956,149.86	27,013,555.20
预付软件款		31,132.08
合计	218,550,689.26	183,448,765.12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960,594.26	0.00
抵押借款	45,5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49,000,000.00	96,129,000.00
信用借款	787,346,600.00	588,316,988.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798,350.89	2,262,496.56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48,787,153.24	74,494,700.70

信用证贴现	90,000,000.00	
合计	1,046,392,698.39	761,203,185.2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549,677.31	69,740,400.00
银行承兑汇票	744,322,586.50	528,783,332.54
合计	750,872,263.81	598,523,732.54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561,191,616.85	203,906,224.18
工程设备款	222,950,429.55	297,686,943.31
其他	48,727,791.67	26,579,890.58
合计	832,869,838.07	528,173,058.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6,609,998.38	尚未结算

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6,255,040.80	尚未结算
合计	32,865,039.18	--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1,886,695.42	7,149,446.34
合计	61,886,695.42	7,149,446.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线路共用塔	2,253,333.32	租期未到
合计	2,253,333.32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5,081,516.43	266,143,227.47	260,153,558.97	31,071,184.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0,592.32	15,942,840.68	16,236,258.90	57,174.10
三、辞退福利		16,500.00	16,500.00	

合计	25,432,108.75	282,102,568.15	276,406,317.87	31,128,359.03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487,662.78	230,627,807.16	224,585,289.81	30,530,180.13
2、职工福利费		13,541,413.80	13,541,413.80	
3、社会保险费	202,036.30	9,666,874.19	9,836,359.91	32,550.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7,523.07	8,230,392.26	8,380,123.48	27,791.85
工伤保险费	23,478.71	1,173,342.19	1,194,854.06	1,966.84
生育保险费	1,034.52	263,139.74	261,382.37	2,791.89
4、住房公积金	30,949.00	8,119,303.73	8,114,215.73	36,03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60,868.35	4,187,828.59	4,076,279.72	472,417.22
合计	25,081,516.43	266,143,227.47	260,153,558.97	31,071,184.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1,144.84	15,498,117.21	15,784,034.35	55,227.70
2、失业保险费	9,447.48	444,723.47	452,224.55	1,946.40
合计	350,592.32	15,942,840.68	16,236,258.90	57,174.10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880,730.87	34,939,549.66
企业所得税	2,902,622.39	8,217,549.66
个人所得税	448,835.21	250,655.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924.70	237,566.19
房产税	900,734.91	600,726.29
土地使用税	3,284,084.97	290,504.46
教育费附加	111,497.39	138,211.26

地方教育附加	74,331.62	92,140.84
印花税	485,815.94	327,680.38
环境保护税	53,467.13	32,181.82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568.23	
合计	20,331,613.36	45,126,765.95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670,596.37	4,670,596.37
其他应付款	178,222,898.39	37,359,875.85
合计	182,893,494.76	42,030,472.22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670,596.37	4,670,596.37
合计	4,670,596.37	4,670,596.3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姜堰新能源产业私募基金委托贷款	4,670,596.37	计提暂未支付
合计	4,670,596.37	--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拆借款	11,533,000.00	11,533,000.00
应付土地购买款	0.00	5,300,000.00

押金保证金	101,753,956.19	11,709,491.03
股权转让款	50,000,000.00	0.00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款	2,335,000.00	0.00
应付费用款及其他	12,600,942.20	8,817,384.82
合计	178,222,898.39	37,359,875.8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有限公司	11,533,000.00	未到偿还期限
合计	11,533,000.00	--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7,600,000.00	69,618,25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4,388,187.72	
未到期应付利息	97,178.26	360,235.19
合计	192,085,365.98	69,978,485.19

44、其他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18,996,668.88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汇票	43,435,319.11	64,387,345.38
合计	62,431,987.99	64,387,345.38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2,700,000.00	
保证借款		297,000,000.00
信用借款	396,996,111.11	550,01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167,210.14	1,145,027.18
合计	460,863,321.25	848,155,027.18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面值	999,854,900.00	0.00
利息调整	-126,810,331.44	0.00
按面值计提利息	4,221,525.34	0.00
合计	877,266,093.9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利息调整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可转债	1,000,000,000.00	2019年2月25日	6年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221,525.34			126,810,331.44	145,100.00	877,266,093.90
合计	--	--	--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4,221,525.34			126,810,331.44	145,100.00	877,266,093.9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629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公开发行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本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0亿元（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989,722,073.11元（不含增值税）。本公司参考类似风

险且不附转换权的债券市场利率测算确认本次可转债的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825,810,399.27元（其中面值总额：1,000,000,000.00元，利息调整：174,189,600.73元），剩余部分权益成分公允价值为163,911,673.84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债券利率：第一年为0.50%、第二年为0.70%、第三年为1.20%、第四年为2.00%、第五年为2.50%、第六年为3.50%，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20.41元/股，鉴于公司已于2019年6月19日完成了2018年度权益分派，自2019年6月19日起，可转债转股价格由20.41元/股调整为13.29元/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3月1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发行人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19年9月1日至2025年2月25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75,235,185.36	455,964,065.20
合计	275,235,185.36	455,964,065.20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款项	130,674,911.39	308,280,731.87
长期拆借款[注]	144,560,273.97	147,683,333.33
合计	275,235,185.36	455,964,065.20

其他说明：

[注]：根据2016年5月9日及2016年11月22日公司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与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泰州中来公司2016年取得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有限公司无息借款6,153.30万元用于2.1GWN型单晶高效电池项目，其中5,000.00万元记入长期应付款，1,153.30万元记入其他应付款且由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94,560,273.97元系姜堰中来新能源产业私募基金借款本金及利息，年利率2%。

（2）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98,887.83	2,466,635.35	871,890.75	9,993,632.43	收到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的政府项目补助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24,127,442.70		1,378,710.96	22,748,731.74	融资租赁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合计	32,526,330.53	2,466,635.35	2,250,601.71	32,742,364.1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沟塘补助	492,453.00			22,570.79			469,882.21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研发专项资金	900,000.00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姜堰区科技局创新券	784,660.55			79,392.24			705,268.31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国家进口贴息	5,921,774.28			703,577.16			5,218,197.12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拨款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券设备补助		987,435.35		41,143.14			946,292.21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国家进口贴息		1,479,200.00		25,207.42			1,453,992.5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398,887.83	2,466,635.35		871,890.75			9,993,632.43	

其他说明:

[注]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本节“84、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44,972,005.61	
合计	144,972,005.61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0,994,681.00			120,497,334.00	-2,367,095.00	118,130,239.00	359,124,920.00

其他说明:

(1) 2018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已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4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合计2,378,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240,994,681股变更为238,616,681股。上述减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74号)。公司已于2019年6月19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由于在权益分派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完成了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部分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的回购注销手续,且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本次权益分派。公司依据“现金分红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实施本次权益分派,调整后的权益分派方案为:以现有总股本238,616,681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3,075,543股后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235,541,13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092613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6,386,953.90(含税),同时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5.115766股,合计转增120,497,334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19年6月18日办理完成,公司总股本由238,616,681股变更为359,114,015股,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相应减少120,497,334.00元。

(3)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共计转股10,905股。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 债券				163,911,673. 84		23,783.59		163,887,890. 25
合计				163,911,673. 84		23,783.59		163,887,890. 25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本期其他权益工具的增加金额为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确认权益部分所致，减少金额为当期转股所致。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64,040,661.26	139,998.50	182,152,180.62	1,482,028,479.14
其他资本公积	66,355,622.20	11,886,560.73		78,242,182.93
合计	1,730,396,283.46	12,026,559.23	182,152,180.62	1,560,270,662.0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1) 公司本期因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3,885,760.00元。
- 2) 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导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相应减少120,497,334.00元。
- 3)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转股10,905股，共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39,998.50元。
- 4) 泰州中来新增投资与实际享有权益间差额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508,920.37元，中来民生新增投资与实际享有权益间差额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8,260,166.25元。
- 5)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确认股份支付费用11,886,560.73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人民币普通股	46,263,760.00		46,263,760.00	
股份回购	99,625,486.34	405,176.32		100,030,662.66
合计	145,889,246.34	405,176.32	46,263,760.00	100,030,662.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8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378,000股。本次终止激励计划拟回购注销67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378,000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9867%，其中本次回购的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1,752,000股，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11月25日，回购价格为18.96元/股；回购的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共计626,000股，该预留部分授予日为2017年9月11日，回购价格为20.84

元/股，回购总金额为46,263,760元，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 本期库存股增加系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4,300股，回购总成本405,176.32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8,809.40			-378,809.40		378,809.4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78,809.40			-378,809.40		378,809.4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85,033.06	2,027,735.21				2,027,735.21	3,512,768.2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85,033.06	2,027,735.21				2,027,735.21	3,512,768.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06,223.66	2,027,735.21		-378,809.40		2,406,544.61	3,512,768.27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8,192,202.15	1,391,399.30		99,583,601.45
合计	98,192,202.15	1,391,399.30		99,583,601.45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3,854,421.05	586,261,277.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9,345,809.8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4,887,420.59	586,261,277.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3,204,564.81	125,743,795.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91,399.30	7,300,363.49
应付普通股股利	96,386,953.90	120,850,288.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09,934,822.80	583,854,421.0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8,588,191.06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459,776,679.79	2,530,179,155.01	2,682,517,297.89	2,117,396,876.34
其他业务	18,122,479.25	12,313,924.71	9,320,587.48	8,956,318.32
合计	3,477,899,159.04	2,542,493,079.72	2,691,837,885.37	2,126,353,194.66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86,453.92	2,698,776.01
教育费附加	881,888.45	1,615,506.93
房产税	4,475,440.58	2,433,479.72
土地使用税	4,079,520.40	5,727,862.57
车船使用税	6,469.86	2,799.72
印花税	2,393,604.25	1,729,963.88
地方教育附加	587,925.64	1,078,744.62
环境保护税	283,534.32	195,038.87
政府基金	11,781.33	
合计	14,206,618.75	15,482,172.3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893,475.69	21,384,639.71
运输费	26,493,303.33	25,195,187.60
广告及展览费	5,326,651.68	8,192,677.21
业务招待费	10,505,062.16	7,193,319.62
差旅费	5,188,891.86	5,631,573.08
业务拓展费	8,284,991.49	7,130,761.24
保险费	1,762,375.27	1,654,811.48
办公费	2,031,168.84	2,434,953.16
其他	898,122.73	3,210,149.12
合计	84,384,043.05	82,028,072.22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506,727.79	48,470,653.58
折旧及摊销	22,656,797.75	22,857,836.44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20,199,402.57	21,456,526.20
办公费	22,821,922.70	21,052,551.55
业务招待费	12,050,958.43	7,943,367.47
汽车使用费	2,514,489.52	2,232,172.44
股份支付费用	11,886,560.73	4,883,943.67
其他	5,802,107.61	4,650,343.42
合计	148,438,967.10	133,547,394.77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38,509,278.42	40,318,667.79
职工薪酬	38,482,861.17	36,491,210.45
直接费用	28,413,302.78	18,489,232.90
折旧与摊销	16,245,800.00	15,323,008.34
委托开发费用		409,109.95
合计	121,651,242.37	111,031,229.43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68,600,901.12	109,535,590.13
减：利息资本化	3,905,819.20	8,646,774.41
减：利息收入	61,474,544.54	37,614,972.75
汇兑损益	-1,611,659.20	-5,684,635.85
手续费支出	7,317,269.16	7,705,818.79
合计	108,926,147.34	65,295,025.91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71,890.75	7,360,6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428,672.22	44,989,505.06
合计	40,300,562.97	52,350,105.06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352,252.43	-3,941,357.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320,419.9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79,992.1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935,185.00
合计	-7,072,260.30	11,673,407.48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87,252.07	

合计	20,887,252.07	
----	---------------	--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387,360.0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7,883,549.62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915,890.4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604,523.47	
合计	-110,959,542.74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7,904,500.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3,955,539.97	-8,630,402.5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378,809.40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12,526.59	-12,239,163.48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2,478,478.16	-750,260.11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63,068.13
合计	-48,146,544.72	-60,266,203.73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	-96,478.06	-337,057.37
合计	-96,478.06	-337,057.37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以及赔款收入	660,946.03	345,791.51	660,946.03
其他	269,044.81	293,375.13	269,044.81
合计	929,990.84	639,166.64	929,990.84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075,000.00	1,700,000.00	1,07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94,111.71	812,009.19	2,894,111.71
存货毁损损失		208,358.55	
罚款支出	99,557.80	76,319.70	99,557.80
赔款支出	604,194.48	2,715,251.93	604,194.48
税收滞纳金	107,642.92	154.05	107,642.92
其他	224,013.84	107,823.73	224,013.84
合计	5,004,520.75	5,619,917.15	5,004,520.7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526,696.11	26,229,791.74
递延所得税费用	62,836,600.68	-254,764.04
合计	87,363,296.79	25,975,027.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48,637,520.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295,628.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321,282.1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84,140.7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243,085.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91,126.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25,680.59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研发加计扣除等）	-8,250,320.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34,926.91
所得税费用	87,363,296.79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与购买商品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47,381,908.89	417,325,097.99
收回信用证保证金	84,370,539.75	50,054,725.79
收回保函保证金	11,760,774.40	24,631,435.00
收回押金保证金	96,604,757.58	15,626,583.70
收到政府补助	41,895,307.57	59,275,571.02
收到经营性存款利息	9,913,837.52	11,151,212.57
其他	5,276,216.69	12,419,798.14
合计	897,203,342.40	590,484,424.2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购买商品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589,727,682.56	513,381,088.91
支付保函保证金	9,352,000.00	35,509,159.40
支付信用证保证金	97,610,135.91	33,517,122.23
支付各项管理费用	57,917,138.82	53,240,616.35
支付各项销售费用	60,490,961.75	62,218,987.78

支付研发费用	28,397,055.30	18,898,342.85
支付押金保证金	8,647,285.52	17,372,313.00
其他	16,008,988.62	17,249,872.03
合计	868,151,248.48	751,387,502.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923,414.43	601,868.69
收回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信用证保证金		10,564,591.33
收回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保函保证金		4,893,827.40
收回远期结售汇锁汇保证金	10,11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收购铸日公司的期初余额	13,411.18	
合计	14,046,825.61	16,060,287.4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收购姜堰私募基金份额款项	100,000,000.00	
支付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968,474.04	
支付与购建长期资产相关的信用证保证金	9,603,758.31	
支付内蒙光禾农业借款	1,200,000.00	
支付远期结售汇锁汇保证金	10,110,000.00	2,15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772,589.11
合计	133,882,232.35	4,922,589.1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姜堰中来新能源产业私募基金暂借		97,500,000.00

款		
收回融资性保函保证金	6,818,969.25	14,601,760.00
收回封闭商票敞口保证金		536,155.54
收回融资性押汇保证金		15,886,574.32
收到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款	80,000,000.00	90,000,000.00
预收出资款及代收股权转让款	11,338,333.80	
合计	98,157,303.05	218,524,489.86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长安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产业基金投资款利息		8,666,666.66
支付融资性保函保证金	3,144,000.00	7,724,764.25
支付售后回租本金	142,604,012.14	90,313,006.41
支付售后回租手续费	3,800,000.00	7,950,000.00
支付售后回租保证金	4,800,000.00	2,700,000.00
支付股份回购款	430,176.32	160,295,406.34
支付可转债发行费用	7,046,392.59	
代付股权转让款	5,670,000.00	
合计	167,494,581.05	277,649,843.66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61,274,223.23	130,565,269.2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9,106,087.46	60,266,203.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0,320,161.36	127,368,618.82
无形资产摊销	7,528,608.89	8,880,534.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63,409.08	1,510,591.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96,478.06	337,057.37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94,111.71	812,009.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87,252.0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7,896,446.53	90,929,696.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72,260.30	-11,673,40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119,821.29	-1,454,79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2,956,421.97	1,200,031.9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7,431,579.10	50,169,691.8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15,611,651.62	-702,119,412.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3,676,248.63	131,441,858.32
其他	1,128,829,561.95	122,813,90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663,715.09	11,047,855.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65,063,099.11	308,280,731.8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5,340,911.63	728,792,993.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8,792,993.16	1,415,765,893.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6,547,918.47	-686,972,900.40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4,006.73
其中：	--
Cuenca Fotovoltaica	24,668.91
CUENCA RENEWABLE	24,668.91
DOHA JAEN	24,668.91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7,765.82
其中：	--

杭州铸日公司	13,411.18
Cuenca Fotovoltaica	21,122.84
CUENCA RENEWABLE	21,129.03
DOHA JAEN	22,102.77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759.0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95,340,911.63	728,792,993.16
其中：库存现金	112,964.72	109,544.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5,227,946.91	725,301,937.7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381,510.53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5,340,911.63	728,792,993.16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5,239,066.17	保证金、工商注销账号封存
应收票据	108,395,602.24	5,960.84 万元票据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4,878.72 万元贴现未到期
固定资产	672,207,252.03	短期借款抵押 10448.73 万元，长期借款抵押 15148.90 万元，售后回租抵押 41,623.09 万元
无形资产	15,498,658.07	抵押
应收账款	22,629,136.25	售后回租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334,857,374.68	票据质押

合计	1,358,827,089.44	--
----	------------------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92,809,631.07
其中：美元	6,333,531.29	6.9762	44,183,980.99
欧元	6,194,322.29	7.8155	48,411,725.86
港币	496.31	0.8958	444.59
日元	3,331,143.00	0.064086	213,479.63
应收账款	--	--	48,270,339.42
其中：美元	6,544,853.04	6.9762	45,658,203.78
欧元	334,225.02	7.8155	2,612,135.64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5,165,070.02
其中：美元	641,662.82	6.9762	4,476,368.16
欧元	88,120.00	7.8155	688,701.86
应付账款			62,488,325.26
其中：美元	8,551,136.09	6.9762	59,654,435.59
欧元	362,598.64	7.8155	2,833,889.67
其他应付款			5,172,213.53
其中：美元	29,437.47	6.9762	205,361.68
欧元	635,513.00	7.8155	4,966,851.85
短期借款			77,446,600.00
其中：美元	5,500,000.00	6.9762	38,369,100.00
欧元	5,000,000.00	7.8155	39,077,50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翡膜考特公司及子公司	意大利、西班牙	欧元	日常使用货币
中来（香港）公司	香港	美元	日常使用货币

83、套期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18年第三批科技创新券（离子注入机设备）	987,435.35	递延收益	41,143.14
2018年第三批科技创新券（技术服务）	271,864.65	递延收益	271,864.65
2018年度第一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910,000.00	其他收益	1,910,000.00
2018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六批项目）	191,200.00	其他收益	191,200.00
2018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第五批项目）	186,600.00	其他收益	186,600.00
2018市科技奖补资金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计划奖补	76,950.00	其他收益	76,950.00
2019市科技奖补资金科技创新能力建设计划奖补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2017年市双创计划补贴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2016年市双创计划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18年泰州市节能和循环经济专项扶持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2018年泰州市姜堰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失业保险	150,325.01	其他收益	150,325.01
质量强省专项奖励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开发区 2018 年科技创新奖	200,700.00	其他收益	200,700.00
2017 年度企业优惠政策结算兑现	4,132,100.00	其他收益	4,132,100.00
科技局专利奖补	43,200.00	其他收益	43,200.00
姜堰区 2018 年人才政策奖补资金（生活补贴）	108,000.00	其他收益	108,000.00
市场局 2017 年商标注册奖励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新能源产业基金补贴	28,00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00
科技部重大专项 2019 年国拨资金	162,500.00	其他收益	162,500.00
双创人才奖补	540,000.00	其他收益	540,000.00
2018 年度企业研发费用省级财政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2018 年引进外国人才专项经费	70,000.00	其他收益	70,000.00
泰州市节水型城市创建现场打造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双创人才补贴	550,000.00	其他收益	550,000.00
2019 年泰州市姜堰区社会保险管理中心失业保险	165,729.68	其他收益	165,729.68
2019 年度省引才育才奖补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个人所得税申报手续费返还	323,935.05	其他收益	323,935.05
2019 年国家进口贴息-技术服务部分	90,900.00	其他收益	90,900.00
2019 年国家进口贴息-设备部分	1,479,200.00	递延收益	25,207.42
2019 第一批发明专利授权专利年费资助经费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常熟科技人员创新行动项目奖金转	900.00	其他收益	900.00
2018 年度沙家浜镇科技创新奖励	45,000.00	其他收益	45,000.00
2018 年度常熟市商务转型发展项目补贴	427,500.00	其他收益	427,500.00
2018 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	394,000.00	其他收益	394,000.00
2019 省级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13,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

苏州市 2018 年工业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资金	72,000.00	其他收益	72,000.00
即征即退的增值税费	290.00	其他收益	290.00
社保按个人标准返还	2,977.83	其他收益	2,977.83
泰州市姜堰区鑫源建设沟塘补助	492,453.00	递延收益	22,570.79
2017 年研发专项资金	900,000.00	递延收益	
2018 年国家进口贴息	6,156,300.00	递延收益	703,577.16
2018 年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拨款	300,000.00	递延收益	
姜堰区科技局创新券	791,276.57	递延收益	79,392.24
合计	50,535,337.14		40,300,562.9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杭州铸日公司	2019 年 02 月 25 日	3,750,00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9 年 02 月 25 日	[注 1]	358,905.60	-1,380,414.15
Fotovoltaica 公司	2019 年 12 月 03 日	24,668.91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9 年 12 月 03 日	支付投资款		-25,719.88
Renewable 公司	2019 年 12 月 03 日	24,668.91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9 年 12 月 03 日	支付投资款		-35,061.00
Doha 公司	2019 年 12 月 03 日	24,668.91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9 年 12 月 03 日	支付投资款		-51,462.32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与杭州铸日公司及其原股东签订的增资协议于2019年1月2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本公司以750万元受让原股东持有的杭州铸日公司60%股权。本公司已于2019年1月10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375万元，杭州铸日公司于2019年2月25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杭州铸日公司新的董事会于2019年2月22日成立，在新一届董事会由三名董事组成，本公司派出两名董事，本公司在2019年2月25日已拥有该公司的实质控制权。将2019年2月25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19年2月25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实缴占比76.17%来核算。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杭州铸日公司	Fotovoltaica 公司	Renewable 公司	Doha 公司
--现金	3,750,000.00	24,668.91	24,668.91	24,668.91
合并成本合计	3,750,000.00	24,668.91	24,668.91	24,668.91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750,000.00	24,668.91	24,668.91	24,668.91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杭州铸日公司		Fotovoltaic 公司		Renewable 公司		Doha 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763,400.00	3,763,400.00	21,100.00	21,100.00	21,100.00	21,100.00	22,100.00	22,100.00
应收款项	1,100.00	1,100.00						
存货	227,500.00	227,500.00						
固定资产	305,300.00	305,300.00						
无形资产	412,300.00		14,168.91		14,168.91		13,168.91	
预付账款	101,600.00	101,600.00						
其他应收款	140,000.00	140,000.00						
应付款项	5,600.00	5,600.00						
应付职工薪酬	22,700.00	22,700.00						
净资产	4,922,900.00	4,510,600.00	35,268.91	21,100.00	35,268.91	21,100.00	35,268.91	22,1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1,172,900.00	1,074,700.00	10,600.00	6,300.00	10,600.00	6,300.00	10,600.00	6,600.00
取得的净资产	3,750,000.00	3,435,900.00	24,668.91	14,800.00	24,668.91	14,800.00	24,668.91	15,500.0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指通过新设、派生分立等非合并收购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泗洪中来公司[注1]	新设	2019年5月16日	1,300.00	100.00%
宁波中来公司[注2]	新设	2019年10月18日	-	100.00%（认缴）
安阳中来公司[注3]	新设	2019年11月22日	-	80.00%（认缴）
海南来亚公司[注4]	新设	2019年5月17日	2.00	100.00%
赤峰市福晖公司[注5]	新设	2019年3月25日	-	100.00%（认缴）
山西烁来公司[注6]	新设	2019年4月16日	-	100.00%（认缴）
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注7]	新设	2019年7月29日	-	100.00%（认缴）

[注1] 泗洪中来公司于2019年5月1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为本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实缴注册资本1,300万元。

[注2] 宁波中来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为本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100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出资。

[注3] 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与河南安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安阳中来公司，该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16,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拥有对其的实质控制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安阳中来公司无实收资本，未实际经营。

[注4] 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与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海南来亚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中，中来民生公司认缴出资额3,000万元，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2,000万元，海南来亚公司已于2019年5月17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根据海南来亚公司2019年11月12日的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澄迈光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的40%股权计人民币2,000万元以0元价格转让给中来民生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民生公司出资2万元。

[注5] 赤峰福晖公司由全资子公司中来新能源公司于2019年3月25日设立，未开展经营活动，已于2019年6月26日注销，从设立至注销，中来新能源公司未曾出资。

[注6] 全资子公司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0万元在山西省太原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西烁来公司。山西烁来公司已于2019年4月16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新能源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注7] 全资子公司中来新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在江苏省泰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已于2019年7月29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新能源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指因破产、歇业、到期解散等原因而注销减少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焦作中来公司	注销	2019年3月14日	-	-2339.11
赤峰市福晖公司	注销	2019年6月26日	-	-

[注1] 焦作中来公司系公司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注销时中来民生公司缴纳出资0.51万元。

6、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高阳贸易公司	江苏常熟	常熟市	商业	100.00%		设立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浙江杭州	杭州市	投资管理、咨询	51.00%		设立
翡膜考特公司	大蒙特基奥	意大利	商业	100.00%		设立
中来新能源公司	江苏常熟	常熟市	制造、贸易	100.00%		设立
中来锦聚新能源	浙江杭州	杭州市	实业投资，投资	99.55%		设立

合伙企业			管理、咨询			
中来民生公司	上海市	常熟市	投资、贸易	85.29%		设立
赤峰洁太公司	内蒙古赤峰	赤峰市	投资、贸易		99.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中来公司 [注 1]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制造业	76.17%		设立
中来(香港)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安徽六产公司	安徽省固镇县	固镇县	投资、贸易		75.00%	设立
安徽六禾公司	安徽省固镇县	固镇县	农业		75.00%	设立
中来智联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焦作中来公司	河南省焦作市	焦作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四川凯中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成都市	工程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来(衢州)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衢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光能科技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衢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中聚沙合伙企业	江苏省苏州市	苏州市	投资管理	66.67%		设立
新能源壹号合伙企业	浙江省杭州市	杭州市	投资管理		99.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银凯特(山东)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威海市	投资、贸易		99.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山银凯特公司	山东省威海市	威海市	投资、贸易		99.1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州能源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杭州铸日公司 [注 2]	浙江杭州	杭州市	制造业	76.1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泗洪中来公司	江苏省	泗洪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波中来公司	浙江宁波	宁波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安阳中来公司	河南安阳	安阳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海南来亚公司	海南省三亚市	三亚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赤峰市福晖公司	内蒙古赤峰市	赤峰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山西烁来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太原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泰州新能源发电公司	江苏省泰州市	泰州市	投资、贸易		100.00%	设立
Fotovoltaica 公司	西班牙马德里	马德里	投资、贸易		70.00%	非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Renewable 公司	西班牙马德里	马德里	投资、贸易		70.00%	非同一控下企业

						合并
Doha 公司	西班牙马德里	马德里	投资、贸易		70.00%	非同一控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1]：2019年12月29日，本公司及泰州中来公司与泰州市姜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区龙翔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五方共同签署的增资协议，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3亿元对泰州中来公司进行增资，同时引上述投资者共同投资6亿元作为泰州中来公司的新增投资者。增资完成后，泰州中来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50,000万元增加至233,454.57万元，泰州中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将持有泰州中来公司76.17%的股权，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增资已完成。

[注2]：截至2019年12月31日，杭州铸日公司注册资本1,250万元，各股东实缴出资总额492.29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750万元，已实缴出资375万元，占实缴出资总额的76.17%，按76.17%的比例合并杭州铸日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中来民生公司	14.71%	24,131,443.67		78,935,527.33
泰州中来公司	23.83%			609,508,920.3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中来民生公司	55,927,688.45	1,521,198,505.77	1,577,126,194.22	778,483,762.20	259,707,790.90	1,038,191,553.10	53,563,843.13	401,467,294.99	455,031,138.12	121,444,343.86	19,441,508.31	140,885,852.17
泰州中来公司	2,459,398,587.68	1,799,148,027.01	4,258,546,614.69	1,048,093,750.58	670,227,333.17	1,718,321,083.75	1,981,098,289.54	1,453,225,747.17	3,434,324,036.71	712,712,217.49	1,151,520,453.09	1,864,232,670.5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中来民生公司	931,426,007.66	212,509,261.20	212,509,261.20	163,613.50	155,221,485.66	29,235,057.36	29,235,057.36	-119,638,177.87
泰州中来公司	1,668,639,818.45	74,811,634.75	74,811,634.75	63,335,263.57	1,186,190,227.60	18,595,695.01	18,595,695.01	-489,237,651.9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中来民生公司：2019年12月，中来民生公司接收少数股东叶名富实缴出资1,133.83万元，根据中来民生公司章程约定股东按实缴出资比例享有收益和承担亏损，本次实缴出资前本公司已实缴出资占实缴出资总额的88.64%，本次实缴出资后本公司已实缴出资占实缴出资总额的85.29%。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来民生公司注册资本30,000.00万元，各股东实缴出资总额30,000.00万元，本公司已实缴出资 25,588.28万元，占实缴出资总额的85.29%。

泰州中来公司：2019年12月29日，本公司及泰州中来公司与泰州市姜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泰州市姜堰区龙翔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五方共同签署的增资协议，本公司拟出资人民币3亿元对泰州中来公司进行增资，同时引上述投资者共同投资6亿元作为泰州中来公司的新增投资者。增资完成后，泰州中来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50,000万元增加至233,454.57万元，泰州中来公司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将持有泰州中来公司76.17%的股权，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增资已完成。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中来民生公司	泰州中来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1,338,332.20	-600,000,000.00
--现金	-11,338,332.20	-600,0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1,338,332.20	-600,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078,165.95	-590,491,079.63
差额	-8,260,166.25	-9,508,920.3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260,166.25	-9,508,920.37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博玺电气股	上海	上海	制造业	41.70%		权益法核算

份有限公司						
-------	--	--	--	--	--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60,965,471.16	18,606,837.72
非流动资产	87,946,278.57	157,792,606.20
资产合计	148,911,749.73	176,399,443.92
流动负债	1,283,916.89	135,646.18
负债合计	1,283,916.89	135,646.1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627,832.84	176,263,797.7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1,566,711.41	73,509,054.2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9,405,465.15	71,262,147.36
营业收入	5,740,885.10	0.00
净利润	-28,430,563.53	-4,761,431.82
综合收益总额	-28,430,563.53	-4,761,431.82
财务费用	-24,840.19	-190,989.91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271,294.22	34,409,2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495,570.22	-1,652,700.00
--综合收益总额	-1,495,570.22	-1,652,700.00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杭州铜米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3,531,442.59	3,531,442.59

其他说明

铜米公司法人于2020年3月13日主动向杭州市公安局余杭分局投案自首，警方已就铜掌柜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立案侦查，并对相关资产开展查控工作。铜米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以认缴出资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本公司已足额出资，截至2019年12月31日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净值为0元。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责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促进公司业务经营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公司各项业务在可承受的风险范围内有序运作；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公司经营中整体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最终实现公司的经营战略和发展目标。

(一)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香港及欧洲，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欧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美元、欧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82）。

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签署远期外汇合约以防范本公司以美元结算的收入存在的汇兑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外币）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82）“外币货币性项目”。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等升值或者贬值5%，对本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汇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	4.27	292.42
下降5%	-4.27	-292.42

管理层认为5%合理反映了人民币对美元等外币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者下降50个基点，则对本公司的净利润影响如下：

利率变化	对净利润的影响(万元)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升50个基点	-127.03	-154.81
下降50个基点	127.03	154.81

管理层认为5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与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相关的价格风险对本公司无重大影响。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

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1年。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GDP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 计
银行借款	1,046,392,698.39	399,038,848.74	988,178.49	60,836,294.02	1,507,256,019.64
应付票据	750,872,263.81	-	-	-	750,872,263.81
应付账款	832,869,838.07	-	-	-	832,869,838.07
应付债券	877,266,093.90	-	-	-	877,266,093.90
其他应付款	178,222,898.39	-	-	-	178,222,898.39
长期应付款	-	170,058,690.81	89,646,342.12	28,522,277.77	288,227,310.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2,085,365.98	-	-	-	192,085,365.98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877,709,158.54	569,097,539.55	90,634,520.61	89,358,571.79	4,626,799,790.4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819,144,063.53	93,314,711.67	547,702,350.83	298,864,500.00	1,759,025,626.03
应付票据	598,523,732.54	-	-	-	598,523,732.54
应付账款	528,173,058.07	-	-	-	528,173,058.07
应付债券	-	-	-	-	-
其他应付款	45,798,231.15	-	-	-	45,798,231.15
长期应付款	310,257,815.20	3,959,583.33	147,987,500.00	-	462,204,898.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691,784.56	-	-	-	71,691,784.56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2,373,588,685.05	97,274,295.00	695,689,850.83	298,864,500.00	3,465,417,330.88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59.27% (2018年12月31日：57.21%)。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0,887,252.07		670,887,252.0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2,452,917.67	31,242,236.00	423,695,153.67
(2) 应收款项融资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证券投资，其公允价值按资产负债表日收盘价格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私募基金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基金公司提供的期末单位净值；对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对于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协议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这部分应收款项在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鉴于这些应收款项属于流动资产，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消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私募基金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基金公司提供的期末单位净值；对于公司持有的结构性存款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对于公司持有的远期外汇协议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到期合约相应的所报远期汇率。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应收款项融资，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将这部分应收款项在其到期之前通过背书转让或贴现的方式收回其合同现金流量，鉴于这些应收款项属于流动资产，其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时间价值因素对其公允价值的影响不重大，票据背书的前后手双方均认可按票据的面值抵消等额的应收应付账款，因此可以近似认为该等应收款项的期末公允价值等于其面值扣减按预期信用风险确认的坏账准备后的余额，即公允价值基本等于其摊余成本。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等。本公司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杭州汇冷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科海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企业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全资子公司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熟米豆犁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安徽林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北京金之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伟之兄林建军之控股公司
浙江旗鱼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张育政之弟张陈泓之全资控股公司
杭州西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伟之弟林建敏之参股公司
ENERGY GAP CORPORATION	[注 1]
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董沈文忠担任董事的公司
------------------	-----------------

其他说明

[注1] 子公司香港中来公司2019年3月处置ENERGY GAP CORPORATION公司股权，故ENERGY GAP CORPORATION公司自2019年4月起不再是本公司关联方。

[注2]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 2018 年 7 月将持有的凯世通公司股权对外转让后对其不再持有股权，故凯世通公司自 2018 年 8 月起不再是本公司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科海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采购工程设备	4,085,724.21			250,000.00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服务	3,465,820.38			
北京金之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901,583.67			1,051,773.38
云南天鼓雷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8,000.00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9,340.71			
安徽林泉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1,385.00			433,255.00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816.37			
杭州西狗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981,000.00
上海凯世通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28,334.01
杭州汇冷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4,563.11			160,633.31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80,102.85			154,500.00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47,827.93
浙江旗鱼建筑科技	采购货物				918.48

有限公司					
合 计		9,544,336.30			3,308,242.1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计服务费		160,377.36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18,260.44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96.46	
ENERGY GAP CORPORATION	销售太阳能背膜和组件		7,579,095.76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支架		70,702.74
合 计		319,056.90	7,810,175.8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688,073.40	

(4) 关联担保情况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2019年01月22日	2019年06月30日	未偿还，经营困难，无法收回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林建伟	公司受让林建伟先生持有的姜堰新能源产业私募基金份额收益权	100,000,0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3.00	14.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3.00	14.00
报酬总额	4,420,796.56	4,742,465.61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应收账款					
	苏州多彩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359,634.30	17,981.71		
	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	7,500.00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82,722.20	82,722.20	82,722.20	4,136.11
(2)预付款项					
	北京金之桥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50,157.00		11,625.00	
(3)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光禾农业科	1,200,000.00	1,200,000.00		

	技有限公司				
	ENERGY GAP CORPORATION	390,690.18	195,345.09	296,673.37	29,667.34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应付账款			
	科海精工机电有限公司	844,881.84	
	深圳礼舍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	
	杭州汇冷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0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常熟米豆犁农业技术有限公司	7,520.25	7,520.25
	浙江旗鱼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13.36	213.36
(2)预收款项			
	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0	
(3)其他应付款			
	山西中来晋昇绿色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769,214.00	
	林建伟	270,938.15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6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和2019年4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8年7月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18年7月19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19年3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且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1亿元），回购股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方案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5,435,54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2019年6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360,000股中来股份股票已于2019年6月10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证券账户名称：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1元/股，过户股数为2,360,000股。依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2019年6月12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锁定期。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过户日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2019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在等待解锁期内摊销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9,781,904.4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1,886,560.73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629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由主承销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组织实施本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及承销工作，于2019年2月25日以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网下机构投资者配售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认购金额不足10亿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余额包销的方式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亿元。截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10,277,926.8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989,722,073.11元。募集资金投向使用情况如下：

承诺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实际投资金额
年产1.5GW N 型单晶双面TOPC on 电池项目	100,000.00	-

2. 前期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根据2017年5月1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48,000万元在浙江省衢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17年5月18日在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1,150万元投资款。

(2)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100万元在浙江省衢州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中来光能科技（衢州）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8年2月9日在衢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3) 公司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泰州市姜堰区成立泰州中来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泰州中来能源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电池及配件研发、制造、销售；太阳能光伏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调试；光伏发电与售电；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泰州中来能源公司已于2018年6月14日在泰州市姜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泰州中来公司尚未支付投资款。

(4) 根据公司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和常州比泰科技有限公司、泰州三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协议，在泰州市姜堰区成立江苏杰太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杰太公司注册资本9,090万元，其中子公司泰州中来公司以货币出资3,000万元占股33%，常州比泰公司以真空三项专利作价出资3,090万占股34%，泰州三水投资公司以货币出资3,000万元占股33%，江苏杰太公司已于2019年8月9日在泰州市姜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泰州中来公司实缴出资1,500万元，实缴出资股权占比24.63%。

(5) 公司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拟以自有资金5,000万元在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成立中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10月25日更名为中来智联能源工程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6年10月18日在泰州市姜堰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已支付518万元投资款。

(6)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六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万元在安徽省蚌埠市固镇县城关镇成立安徽中来六禾农业科技有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从事农作物、蔬菜、水果、花卉、苗木、中药、食用菌、茶叶的种植与销售；有机肥的生产与销售；畜禽养殖与销售；农业种植、畜禽养殖技术的开发与转让；农业技术培训和咨询服务等。该公司已于2016年8月18日在固镇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六产公司已支付50.00万元投资款。

(7)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开立未使用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共计2,980,106.00美元，100,264,883.77元人民币。

(8)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已开立尚未履行完毕的保函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受益人	保函金额	开具保函支付的履约保证金	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	5,620,000.00美元[注1]		2020/7/6
本公司	Oversea-Chinese Ban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5,000,000.00欧元[注2]	RMB 3,144,000.00元	2020/12/31
泰州中来公司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RMB 65,711.52	RMB 12,000.00	2020/1/9
泰州中来公司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RMB 8,896,576.00	RMB 1,610,000.00	2020/1/16
泰州中来公司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RMB 4,061,622.10	RMB 740,000.00	2020/1/16
泰州中来公司	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RMB 9,632,952.00	RMB 1,750,000.00	2020/1/16
泰州中来公司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RMB 2,567,320.88	RMB 470,000.00	2020/4/9
泰州中来公司	泗洪通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RMB 15,202,598.40	RMB 2,800,000.00	2020/11/20
泰州中来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西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RMB 326,222.40	RMB 70,000.00	2020/3/2
泰州中来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西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RMB 5,228,164.20	RMB 950,000.00	2020/7/31
泰州中来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西安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RMB 5,228,164.20	RMB 950,000.00	2020/7/31

[注1]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保函项下取得借款 5,500,000.00 美元。

[注2]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该保函项下取得借款 5,000,000.00 欧元。

3. 其他重大财务承诺事项

(1)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抵押、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二)3“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之说明。

(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账面原值	抵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行	房屋建筑物	15,531.03	10,448.73	4,550.00	2020/10/22
		土地使用权	1,937.33	1,549.8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房屋建筑物	15,769.30	15,148.90	7,030.00	2029/2/25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20,100.00	16,176.77	7,161.32	2020/12/12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多晶 255w 组件	9,188.89	8,684.81	6,039.53	2021/10/7

安徽六产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9,579.69	8,670.21	6,297.91	2023/1/20
乳山银凯特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专用设备	8,439.90	8,091.30	7,007.55	2024/3/15
小计			80,546.14	60,100.38	38,086.31	

(3)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票据	2,522.17	2,522.17	2,396.06	2020/12/1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常熟城南支行	票据贴现	500.00	500.00	500.00	2020/3/5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票据贴现	4,378.72	4,378.72	4,378.72	2020年4至5月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沙家浜支行	信用证贴现	4,000.00	4,000.00	4,000.00	2020/11/20
常熟高阳环保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	信用证贴现	5,000.00	5,000.00	5,000.00	2020/6/22
安徽六产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六产公司电费收益权	710.51	644.83	6,297.91	2023/1/20
乳山银凯特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乳山银凯特公司电费收益权	1,681.03	1,559.55	7,007.55	2024/3/15
赤峰洁太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赤峰洁太公司电费收益权	61.61	58.53	6,039.53	2021/10/7
小计			18,854.04	18,663.80	35,619.77	

(4) 根据2018年10月10日泰州中来公司、泰州新来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州新来公司)、泰州新来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来管理公司)、浙江京来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来管理公司)签订的合伙协议,四方共同成立泰州新来新能源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来新能源合伙公司),新来新能源合伙公司已于2018年10月23日在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协议约定泰州中来出资639.88万元,泰州新来公司出资5,758.91万元(其中权益性出资1,437.81万元,债务出资4,321.10万元(8%的收益率)),新来管理公司出资0.01万元,京来管理公司出资0.01万元。新来新能源合伙公司公司将投资泰州市太阳能自发自用农业综合体电站项目公司并投资设立泰州新来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泰州中来公司承诺项目公司全面投产后,所获得收益优先偿还泰州新来公司债务投资本息(年利率8%),后补偿泰州新来公司权益性投资及按收益率8%计算所得优先回报,如泰州新来公司收益率低于8%,则由泰州中来公司以出资部分及对应回报部分提供补偿。截止2019年12月3日,项目公司尚未全面投产。截止2019年12月31日,债务出资4,321.10万元

尚未投资，项目公司尚未全面投产。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无锡佳合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佳合众）于2019年10月12日向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请法院判决泰州中来公司、本公司及第三人黄金等向其支付项目垫付款742万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律师费。其主张的事实与理由为：为完成特定项目，自2017年1月4日起，无锡佳合众经泰州中来公司、本公司指示分别向第三人黄金等转账支付了各类费用。截止2019年10月，泰州中来公司、本公司及第三人黄金等仍未向无锡佳合众支付上述垫付款项，总计742万元。2019年11月20日，无锡滨湖区人民法院裁定移送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法院管辖。该案将于2020年4月24日开庭审理，公司已根据会计政策对账面应收无锡佳合众保证金计提50.00%坏账准备200万元。

(2) 常州亚欣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欣公司）于2019年10月10日以泰州中来公司欠其191,821.16元货款为由向泰州市姜堰区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该案（（2019）苏（1204）诉前调1646号）于2019年10月21日进行先行调解，双方因调解方案差距太大未达成一致，该案正式转入诉讼程序。2019年11月21日公司以亚欣公司提供的涉案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造成中来重大损失向法院提出反诉。公司诉常州亚欣一案，已于2020年1月8日开庭。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亚欣公司诉公司一案中止审理，公司诉常州亚欣公司一案正在审理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本公司为非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与临沂鑫伟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合计34家融资方	79,247.45 万元[注]	-	-	否

[注]：该担保下的贷款分为若干期（含一次性发放的情况）向借款人发放，每期的实际贷款金额以及最终的实际贷款总额以借款借据载明的金额为准。相关贷款期限为15年，自首期信托贷款放款日起计算，具体期限以借款借据中载明的期限为准。

根据2017年8月10日公司与北控清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清洁能源）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拟共同出资参与“华融·北控清洁能源电力项目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信托计划”），信托资金将用于双方共同开发的分布式电站项目，该等光伏电站公司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采购使用公司组件。

2017年8月10日，公司、北控清洁能源电力有限公司（系北控清洁能源下属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北控电力）分别与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融信托）签署了《华融·北控清洁能源电力项目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资金信托合同（适用于次级信托受益权）（第一期）》，信托计划预定募集规模为150,000万元，第一期募集金额为79,247.45万元，公司与北控电力作为次级委托人，按6:4的比例共同认购信托计划次级份额计1,584.97万元，其中公司认购950.96万元，北控电力认购634.01万元。2017年8月4日，华融信托分别与临沂鑫伟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合计34家融资方签订了《信托贷款合同》，华融信托约定以其设立的“华融·北控清洁能源电力项目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第一期募集资金79,247.45万元，用于向临沂鑫伟新能源有限公司等合计34家融资方发放贷款，用于融资方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建设。为保证信托计划的顺利运作，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与北控电力共同为上述信托计划融资方提供差额补足担保，其中公司负担差额补足款的60%，北控电力负担差额补足款的40%。同时，公司与北控电力拟于信托计划成立之日起的第3年内按照6:4的比例远期受让信托计划优先级委托人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份额，公司拟受让的信托份额最高不超过430,137,360.00元。

根据2017年12月公司与北控电力签订的信托收益权转让合同，公司将其享有的237.74万元信托资金对应的信托收益权转让给北控电力。转让后，公司占次级收益权份额、差额补足担保以及远期受让信托计划的比例调整为45%，北控电力的比例

调整为55%。2017年12月29日，公司已收到237.74万元次级信托收益权转让款。

3.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截止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保证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姜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	2020/8/20	短期借款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金茂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9,456.03	2022/3/31	长期应付款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6.57	2020/1/9	保函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2,259.12	2020/1/16	保函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32.62	2020/3/2	保函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256.73	2020/4/9	保函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1,045.63	2020/7/31	保函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	1,520.26	2020/11/20	保函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行	7,161.32	2020/12/12	售后回租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中来六产富民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297.91	2023/1/30	售后回租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乳山银凯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007.55	2024/3/15	售后回租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6,039.53	2021/10/7	售后回租
杭州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小 计			46,983.27		

4.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赤峰洁太公司、乳山银凯特公司、安徽六产公司的股权已质押给融资租赁公司，具体如下：

质押权人	被质押物	长期应付款余额	借款开始日	借款到期日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持有的赤峰洁太公司 100% 股权	60,395,347.55	2018/12/7	2021/10/7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银凯特(山东)公司持有的乳山银凯	70,075,527.85	2019/6/15	2024/3/15

	特公司100%股权			
苏州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中来新能源公司持有的安徽六产公司100%股权	62,979,060.64	2018/4/20	2023/1/30
小 计		193,449,936.04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赎回：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公开发行 1,0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于 2020 年 3 月 2 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2020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全部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同意公司行使“中来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在赎回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部“中来转债”；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截止赎回登记日 2020 年 3 月 25 日收市，“中来转债”尚有 251,602 张未转股，本次赎回数量为		

	<p>251,602 张,赎回价格为 100.06 元/张,本次赎回面值总额为 25,160,200 元,占发行总额的 2.52%,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 25,175,296.12 元。公司本次赎回“中来转债”面值总额为 25,160,200 元,占发行总额的 2.52%,支付赎回款 25,175,296.12 元;截至“中来转债”停止转股日,“中来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增加 73,350,071 股,增强了公司资本实力。同时,因总股本增加,短期内对公司的每股收益有所摊薄。</p>		
重要的对外投资	<p>新设子公司:①中来股份拟以自有资金 3000 万元在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宁波中来新能源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等。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在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中来股份认缴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于 2030 年 1 月 31 日前缴足。②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在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来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在泰州市姜堰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③本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在江苏省泰州市姜堰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中来膜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在泰州市姜堰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p>		
自然灾害	新冠疫情		年初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员工返岗、物流运输等受到限制,部分背膜及组件订单

			受到影响，未能按计划出货；另公司部分原辅料短缺，出现停工待料情况，影响半个月的产能，造成制造成本偏高；公司国内电站项目因疫情影响一季度直接未能开工，户用业务停滞；以上导致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下滑。
员工持股	<p>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0 年 2 月 12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19 年员工持股计划之持有人名单的议案》;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2,947,220 股中来股份股票已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 1 元/股,过户股数为 2,947,220 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 2020 年 3 月 17 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 12 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 36 个月。</p>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1,305,512.05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1,305,512.05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实施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

本公司于2020年1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0年2月12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947,220股公司股票已于2020年3月16日非交易过户至公司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过户价格为1元/股,过户股数为2,947,220股。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48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即2020年3月17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所获标的股票,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12个月后开始分期解锁,锁定期最长36个月。

(2) 控股孙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参与投资合伙企业

2020年3月13日,公司控股孙公司泰州能源公司与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玺电气”)、泰州三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水投资”)、泰州市姜堰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姜堰国投”)以及合伙企业原合伙人泰州市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州产业基金”)、西藏金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缘投资”)共同签署了《泰州金茂沿海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泰州能源公司、博玺电气、三水投资、姜堰国投为泰州金茂沿海新能源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茂沿海基金”)新增合伙人,金茂沿海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泰州能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9,750万元出资,本次投资完成后,泰州中来能源将成为金茂沿海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

(3)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项目日期后情况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①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的50,000.00万元用途变更为投资“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项目”和“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其中,募集资金37,990.00万元拟以借款方式用于“N型双面高效电池配套2GW组件项目”,募集资金12,010.00万元拟以借款方式用于“高效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②同意公司根据“年产1.5GW N型单晶双面TOPCon电池项目”的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市场发展及经营状况等因素,为更好地把握市场发展趋势,降低募集资金的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对项目进度规划进行优化调整,将该转债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1年3月31日。

③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泰州中来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1年;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1年。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收入	2,965,945,415.93	493,831,263.86		3,459,776,679.79
成本	2,126,983,093.26	403,196,061.75		2,530,179,155.01
资产总额	8,565,631,688.97	44,307,110.16	14,947,881.04	8,594,990,918.09
负债总额	5,089,908,297.38	19,408,801.04	14,947,881.04	5,094,369,217.3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说明：

①2018年11月15日赤峰洁太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物购买价款8,888.89万元，租赁期限为2018年12月7日至2021年10月7日。本公司与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以其名下赤峰洁太公司全部股权作为质押，赤峰洁太公司以其22,602,040块多晶225W组件作为抵押，以其光伏电站的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

②2017年12月11日泰州中来公司与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物购买价款2亿元，租赁期限为2017年12月12日至2020年12月12日。本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泰州中来公司将其账面原值3.5亿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

③2017年10月23日安徽六产公司与苏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物购买价款9,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8年4月20日至2023年1月20日。本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中来新能源公司以其名下安徽六产公司全部股权作为质押，安徽六产公司将光伏电站的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

④2019年3月19日乳山银凯特公司与苏州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租赁物购买价款8,000万元，租赁期限为2019年6月15日至2024年3月15日。本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银凯特(山东)公司以其名下乳山银凯特公司全部股权作为质押，乳山银凯特公司将光伏电站的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

售后回租固定资产的期末账面原值、累计折旧额等详见本节七（21）“售后回租的固定资产”之说明。

（2）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林建伟、张育政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9,299,815股，质押股份168,275,485股，质押比例为99.39%。

林建伟先生个人认购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份金额为人民币11.80亿元，其认购资金来源均为其自身股份以及张育政股份质押所得。

（3）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

2019年11月，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中来民生公司、投资方叶名富、中来民生公司其他股东颜凯、上海居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普通合伙）共同签署了《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投资方叶名富拟认购中来民生公司新增注册资本937.50万元，认购价款5,000万元，其中937.50万元计入中来民生公司注册资本，4,062.05万元计入中来民生公司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中来民生公司的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加至30,937.50万元，公司持股比例由增资前的85.29%变为82.71%。截至2019年12月31日，增资协议尚未经中来民生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中来民生公司工商信息尚未变更。

8、其他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793,990.21	10.48%	27,942,044.88	41.83%	38,851,945.33	13,148,087.54	3.00%	13,148,087.5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0,334,852.95	89.52%	28,934,881.97	5.07%	541,399,970.98	424,930,756.57	97.00%	22,494,489.79	5.29%	402,436,266.78
其中：										
合计	637,128,843.16	100.00%	56,876,926.85	8.93%	580,251,916.31	438,078,844.11	100.00%	35,642,577.33	8.14%	402,436,266.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05,177.60	16,201,553.28	30.00%	票据到期无法承兑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6,642.02	1,048,321.01	50.00%	经营困难，尚不确定可执行的资产金额
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	7,798,718.66	7,798,718.66	100.00%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太仓海润太阳能有限公司	910,796.00	910,796.00	100.00%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之说明。
浙江弘晨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535,468.11	535,468.11	100.00%	经营困难，难以收回。
江苏吉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96,688.40	296,688.40	100.00%	经营困难，难以收回。
宁夏协佳光伏电力有限公司	1,150,499.42	1,150,499.42	100.00%	经营困难，难以收回。
合计	66,793,990.21	27,942,044.88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793,990.21	27,942,044.88	41.83%	
合计	66,793,990.21	27,942,044.88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67,706,793.46	28,385,339.67	5.00%

1-2 年	1,945,497.96	194,549.80	10.00%
2-3 年	467,955.76	140,386.73	30.00%
3 年以上	214,605.77	214,605.77	100.00%
3 至 4 年	58,654.53	58,654.53	100.00%
4 至 5 年	155,951.24	155,951.24	100.00%
合计	570,334,852.95	28,934,881.97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9,504,387.56
1 至 2 年	56,249,723.48
2 至 3 年	9,726,455.57
3 年以上	1,648,276.55
3 至 4 年	660,168.80
4 至 5 年	155,951.24
5 年以上	832,156.51
合计	637,128,843.1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148,087.54	17,962,690.58	4,603.59	3,164,129.65		27,942,044.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94,489.79	6,440,392.18				28,934,881.97
合计	35,642,577.33	24,403,082.76	4,603.59	3,164,129.65		56,876,926.85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164,129.6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09,649,334.36	17.21%	16,284,058.74
第二名	68,905,751.53	10.82%	6,145,546.46
第三名	55,127,932.91	8.65%	2,756,396.65
第四名	50,060,975.55	7.86%	2,503,048.78
四、五名	40,420,323.91	6.34%	2,021,016.20
合计	324,164,318.26	50.88%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73,938,285.62	132,462,384.27
合计	173,938,285.62	132,462,384.27

(1) 应收利息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应收暂付款	202,982,159.22	152,567,657.54
押金保证金	3,920,157.00	4,231,530.90
员工借款	303,415.85	
代垫款	67,752.49	90,507.75
合计	207,273,484.56	156,889,696.1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705,962.35		6,721,349.57	24,427,311.92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8,907,887.02			8,907,887.02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613,849.37		6,721,349.57	33,335,198.94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4,845,604.09
1 至 2 年	20,000.00
2 至 3 年	51,881,373.90
3 年以上	10,526,506.57
3 至 4 年	2,055,620.00
4 至 5 年	8,470,886.57
合计	207,273,484.56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6,721,349.57					6,721,349.57

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705,962.35	8,907,887.02				26,613,849.37
合计	24,427,311.92	8,907,887.02				33,335,198.94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中来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60,453,504.98	1 年以内	29.17%	3,022,675.25
中来光电科技(衢州)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56,050,664.00	1 年以内 455.07 万元, 1-2 年 2 万元, 2-3 年 5,148.00 万元	27.04%	15,673,533.20
赤峰市洁太电力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2,200,000.00	1 年以内	15.54%	1,610,000.00
苏州中来民生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31,951,789.94	1 年以内	15.42%	1,597,589.50
安徽中来六产富民科技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3,000,000.00	1 年以内	6.27%	650,000.00
合计	--	193,655,958.92	--	93.43%	22,553,797.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28,010,510.80		2,528,010,510.80	2,192,371,401.00		2,192,371,401.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5,993,866.73	5,034,682.89	70,959,183.84	85,116,376.25	3,322,156.30	81,794,219.95
合计	2,604,004,377.53	5,034,682.89	2,598,969,694.64	2,277,487,777.25	3,322,156.30	2,274,165,620.9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中来锦聚新能源合伙企业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中来新能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翡膜考特公司	21,531,250.00	11,813,170.00				33,344,420.00	
中来民生公司	259,102,286.03	941,761.77				260,044,047.80	
高阳贸易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中来锦聚投资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泰州中来公司	1,559,184,717.37	306,134,178.03				1,865,318,895.40	
中来(香港)公司	43,147.60					43,147.60	
中来(衢州)公司	11,500,000.00					11,500,000.00	
中聚沙合伙企业	20,000,000.00					20,000,000.00	
杭州铸日公司		3,750,000.00				3,750,000.00	
泗洪中来		13,000,000.00				13,000,000.00	
宁波中来							
光能科技公司							
合计	2,192,371,401.00	335,639,109.80				2,528,010,510.8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上海博玺 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	71,262,14 7.36			-11,856,6 82.21						59,405,46 5.15	
浙江铜米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712,526 .59			0.00				1,712,526 .59			5,034,682 .89
浙江京来 股权投资 管理有限 公司	1,762,269 .43			-133,337. 44						1,628,931 .99	
华融 o 北 控清洁能 源电力项 目投资集 合资金信 托计划	7,057,276 .57			0.00						7,057,276 .57	
国中绿电 (北京) 科技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0.00	3,000,000 .00		-132,489. 87						2,867,510 .13	
小计	81,794,21 9.95	3,000,000 .00		-12,122,5 09.52				1,712,526 .59		70,959,18 3.84	5,034,682 .89
合计	81,794,21 9.95	3,000,000 .00		-12,122,5 09.52				1,712,526 .59		70,959,18 3.84	5,034,682 .89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4,176,182.69	1,014,445,484.71	1,277,145,317.36	968,256,968.91
其他业务	11,286,914.55	7,081,327.56	2,523,180.22	2,315,063.09
合计	1,305,463,097.24	1,021,526,812.27	1,279,668,497.58	970,572,032.00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71,6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122,509.52	-2,009,160.9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204,772.0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660,386.96	
合计	3,409,477.44	-10,213,933.04

6、其他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6,478.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300,562.9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	27,167,244.20	

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74,529.9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626,921.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6,649.37	
合计	53,736,527.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05%	0.54	0.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不适用

第十三节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建伟

2020 年 4 月 24 日